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本)

项目名称： 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四川豆趣食品有限公司、四川郝友来
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四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代码
	豆趣公司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四川豆趣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豆趣食品”）	2406-511702-04-01-850702
	郝友来公司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四川郝友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郝友来食品”）	2406-511702-04-01-757218
建设单位联系人	豆趣食品：陈克东、 郝友来食品：郝光军	联系方式	豆趣食品：15182879333、 郝友来食品：18682801888
建设地点	本项目涉及的两家企业，均位于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的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		
地理坐标	豆趣食品： <u>107度 31分 2.163秒</u> ， <u>31度 21分 4.925秒</u> ； 郝友来食品： <u>107度 31分 2.704秒</u> ， <u>31度 20分 59.518秒</u>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92 豆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 20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通川区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1、豆趣食品“川投资备【2406-511702-04-01-850702】FGQB-0150号”、 2、郝友来食品“川投资备【2406-511702-04-01-757218】FGQB-0148号”
总投资（万元）	豆趣食品：200.00	环保投资（万元）	豆趣食品：9.50
	郝友来食品：50.00		郝友来食品：6.50
环保投资占比（%）	豆趣食品：4.75	施工工期	豆趣食品：3个月
	郝友来食品：13.00		郝友来食品：2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本项目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于2021年建成。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专项评价对照情况见下表。			
	表1-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对照表			
	专项评价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设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 ¹ 、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² 的建设项目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散发的芳香异味，不属于有毒有害污染物等，不需设置大气专项评价。	不设置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园区已建管网混合收集至标准厂房（孵化园）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再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通川区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不涉及新增工业废水直排，无需开展地表水专项评价。	不设置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 ³ 的建设项目	项目不涉及储存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无需开展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不设置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生产用水来自城市自来水管网，不涉及河道取水。故无需开展生态专项评价。	不设置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项目	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项目，故无需开展海洋专项评价。	不设置
	地下水	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故无需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	不设置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 审批机关：达州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设立<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通知》（达市府函〔2010〕195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四川省环境保护厅（现为：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印发<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川环建〔2013〕66号）。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专家论证意见（2021年3月31日）。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及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位于达州市城市西北部，规划用地东南以达陕高速以东郭家梁为界，北至蒲家、龙滩、独寨一线，西至襄渝铁路及复线，南部以凤凰山为界，总用地面积为13.8km²，根据达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制定《达州市“十二五”产业规划》，确定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产业定位为三大类:农产品加工、食品、医药，配套发展物流。 (1) 产业定位的符合性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定位为以农产品加工、食品、医药为主导，配套发展物流的现代工业规划区，达州城市北部重要产业增长极，达州市级城市化、工业化两化互动示范区域，宜业、宜居的“双宜”之城。“宜业之城”：通过产业组合优化、政策改善等方式形成良好的工业发展氛围，吸引更多的现代工业产业落户；“宜居之城”：结合魏兴镇的城镇化发展，以工业化带动城市化，城市化为工业化提供良好的生活服务功能，从而实现产业发展与城市发展相得益彰的良好局面。现代工业与吸纳带居住模式相结合，形成以工业社区为主要模式的新都市，改变以往工业区环境恶劣的缺点，形成环境优美、居住舒适的田园城市。 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属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产业定位中的行业类别，与规划区产业定位是相符的。 (2) 功能分区的符合性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功能分区包括公共服务功能区、科技研发组团、居住组团仓储物流组团、农产品加工组团、食品组团和医药组团。 A、公共服务功能区:位于规划区中部，南接景观湖，北至大坪村澄子盖，涵盖了行政办公、商贸服务、信息咨询等若干公共服务功能，形成整个工业集中区的公共功能集中区较易发挥聚集经济。 B、科技研发组团:位于基地中北部，大坪村石庙、龚家湾片区，结合南部水系布置滨水景观，并引入组团内部，形成良好的工作办公环境。 C、西侧居住组团、东侧居住组团:位于基地中、东部，包括汉渝公路东侧现状保留建筑。区内景观良好，生态优越，具有集中建设生活居住区的优良条件 D、仓储物流组团:位于基地西南部，紧靠达陕高速下道口及魏复路，交通条件极为优越，地势较高，适宜集中布置仓储物流用地。 E、农产品加工组团:位于基地西北部和东南部，西北部区域北靠山体，南临居住组团用地条件较为平坦高爽，适于农产品加工区产业发展。并且
-------------------------	---

	南靠达陕达巴高速，西部有襄渝铁路及复线，北靠蒲家镇，用地条件较好，交通较为便利。 F、食品组团:位于基地东北部，用地条件平坦高爽，适于食品产业发展。 G、医药组团:位于基地南部，南靠凤凰山森林公园，西接仓储物流园区，北陕达巴高速，用地局部坡度较大，靠近仓储物流园区，物资储运较为方便。 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西北部区域，属于农产品加工组团。因此，本项目符合园区功能分区要求。 (3) 产业准入要求的符合性 根据《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禁止以下产业入驻园区： ◆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 ◆农产品加工业禁止发展屠宰和白酒酿造，医药产业禁止引入合成制药和发酵制药，现代物流业禁止引入化工物流； ◆与园区主导产业不相容的项目。 鼓励以下产业入驻园区： ◆符合园区主导产业的项目； ◆与园区主导产业相配套产业，企业效益明显，对区域不造成明显污染，遵循清洁生产及循环经济的项目。 允许以下产业入驻园区： ◆不属于上述鼓励类、禁止类，与园区主导产业不相排斥和不矛盾、不形成交叉影响的，符合产业政策、选址与周围环境相容的其他项目。 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属于鼓励入驻园区类企业。因此，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准入要求。 2、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专家论证意见”的符合性 2021年3月31日，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管委会在成都市主持召开了《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专家论证会。明确“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产业定位为三大类：农产品加工、食品、医药，配套发展物流”。原则上继续执行原规划环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引入非主导产业项目需与主导产业相容。 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不在原规划环评环
--	---

	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专家论证意见的要求。 3、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土地利用规划的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系租用园区标准厂房进行建设。根据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资料，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系租用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取得用地手续，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为工业项目，用地符合规划。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破解项目建设卡点堵点难点问题推进全过程效率革命环评管理十条措施》的符合性 根据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破解项目建设卡点堵点难点问题推进全过程效率革命环评管理十条措施〉的通知》（达市环发〔2022〕91号），“第九条 合并审批事项。对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等级公路、城市道路、生活垃圾转运站、污水处理厂等项目，项目类型相同的，可“打捆”开展环评审批；推行生态环境领域“多评合一”推行入河排污口设置及环评审批一件事”。 本项目同为豆笋食品生产项目属于类型相同的项目，且均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标准厂房内相距较近，项目废水排放均进入标准厂房配套建设的同一个污水处理站处理。结合上述文件分析，本项目属于可“打捆”开展环评审批的类别。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2019 修改版），项目属于“C1392 豆制品制造”。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或禁止类。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本项目应属于允许类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类和限制类的设备和工艺。 本项目建设单位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了《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完成了备案。其中豆趣食品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406-511702-04-01-850702】FGQB-0150号，郝友来食品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406-511702-04-01-757218】FGQB-0148号。 因此，本项目符合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3、用地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工业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园区内。项目系租用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

“标准厂房”简介：本项目所租用的标准厂房为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配套服务区建设工程项目”的闲置厂房，该项目也称为“孵化园”。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国有达州市金地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额持股的下属公司；其投资建设的标准厂房共 8 栋，并配套建设办公楼、职工食堂、污水处理站等其他附属设施，拟引用符合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要求的各类企业，助力农产品加工园区的发展。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取得用地手续，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规划要求。

4、“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达州市“三线一单”的符合性

根据《达州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情况说明》，达州市生态空间管控区分区数量共计85个。其中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区分区数量34个，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202.83km²，占达州市国土面积比例的7.26%；一般生态空间管控区分区数量51个，一般生态空间面积3125.7km²，占达州市国土面积比例的18.87%。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分布情况如下。



图 1-1：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图

根据上图分析，本项目位于达州市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占地不属于达州市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2）项目所属环境管控单元

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达市府办函〔2024〕31号），达州市共划定47个综合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单元18个，单元面积4334.97km²，占国土面积的26.15%；城镇重点管控单元7个(包括达川区中心城区、通川区中心城区宣汉县中心城区、大竹县中心城区、开江县中心城区、渠县中心城区、万源市中心城区)，单元面积429.53km²，占国土面积的2.58%；工业重点管控单元12个，单元面积116.92km²，占国土面积的0.71%；要素重点管控单元3个，单元面积2829.45km²，占国土面积的17.06%；一般管控单元7个，单元面积8867.6km²，占国土面积的53.49%。

优先保护单元。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全市划分优先保护单元18个，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

重点管控单元。涉及水、大气、土壤、自然资源等资源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全市划分重点管控单元22个，主要包括人口密集的城镇规划区和产业集聚的工业园区（工业集聚区）等。

一般管控单元。除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之外的其他区域，全市共划分一般管控单元7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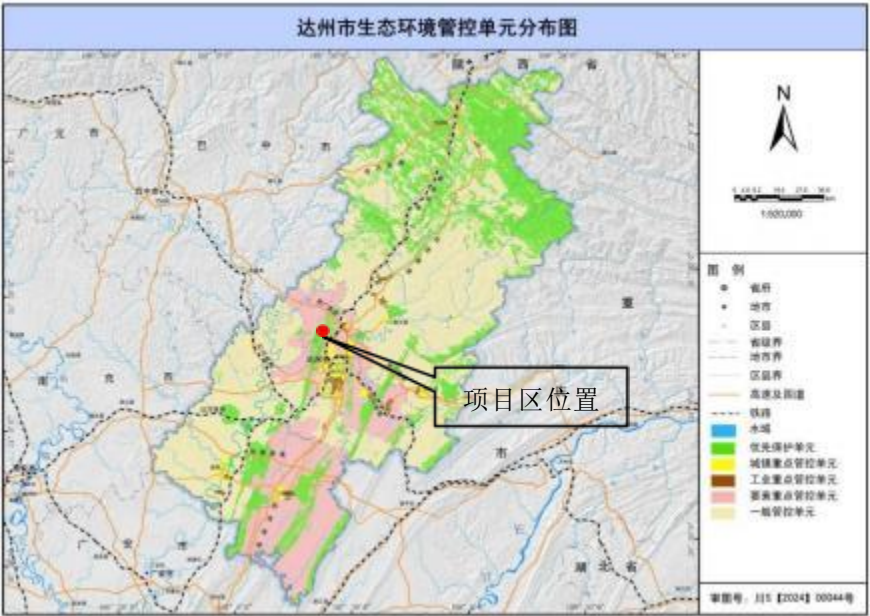


图 1-2：达州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豆趣食品：本项目位于达州市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查询四川政务

服务网—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三线一单”应用平台，“豆趣公司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位于通川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图 1-3：豆趣食品项目“三线一单”应用平台分析截图

表1-2 豆趣食品项目涉及的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YS5117022210001	州河-通川区-车家河-控制单元	通川区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YS5117022310001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	通川区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YS5117022530001	通川区城镇开发边界	通川区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YS5117022550001	通川区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通川区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ZH51170220002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	通川区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项目与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如下图所示。



图 1-4：豆趣食品项目与环境综合管控单元的位置关系图

根据上图分析，本项目位于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属于达州市环境管控单元中的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郝友来食品：本项目位于达州市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查询四川政务服务网—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三线一单”应用平台，“郝友来公司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位于通川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图 1-5：郝友来项目“三线一单”应用平台分析截图

表1-3 郝友来项目涉及的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区县	准入清单类型	管控类型
YS5117022210001	州河-通川区-车家河-控制单元	通川区	水环境管控分区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YS5117022310001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	通川区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YS5117022530001	通川区城镇开发边界	通川区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YS5117022550001	通川区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通川区	自然资源管控分区	自然资源重点管控区
ZH51170220002	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	通川区	环境管控单元	环境综合管控单元 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项目与管控单元相对位置如下图所示。

图 1-6: 郝友来项目与环境综合管控单元的位置关系图

根据上图分析，本项目位于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属于达州市环境管控单元中的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3) 与“川环办函〔2021〕469号”的符合性分析

鉴于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两个项目均位于孵化园园区内，且所处环境管控单元为同一单元。本次评价，针对两个项目与“川环办函〔2021〕469号”的符合性分析，纳入一起分析。

根据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产业园区规划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和〈项目环评“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技术要点(试行)〉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469号），本项目属于位于园区内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但园区规划环评未开展“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因此，本次评价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等四个维度对空间符合性分析、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行符合性分析，具体如下表：

	表 1-4 项目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的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类别		对应管控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ZH51170220002、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环境综合管控单元工业重点管控单元	达州市普适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严控新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涉磷、造纸、印染、制革等项目。 -禁止从事《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禁止准入类事项。 -引进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环评和区域产业准入及负面清单要求。 -禁止新建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的高污染项目。 -工业园区禁止新建高污染燃料锅炉。 -禁止在长江流域河湖管理范围内倾倒、填埋、堆放、弃置、处理固体废物。 -未通过认定的化工园区，不得新建、改扩建化工项目（安全、环保、节能和智能化改造项目除外），按属地原则依法依规妥善做好未通过认定化工园区及园内企业的转型、关闭、处置及监管工作。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严格控制污染物新增排放量，对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和 VOCs 的项目实施现役源 2 倍削减量替代。 -严格实施环评制度，将细颗粒物达标情况纳入规划环评和相关项目环评内容，加快制定颗粒物、VOCs 排放总量管理配套政策。 -严格控制新建、扩建燃煤发电项目。 -严控达州市主城区上游沿岸地区新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涉磷、造纸、印染、制革等项目。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现有属于禁止引入产业门类的企业，应按相关规定限期整治或退出。 -重点区域城市钢铁企业要切实采取彻底关停、转型发展、就地改造、域外搬迁等方式。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本项目食品加工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也不属于石油化工、煤化工、涉磷等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禁止准入类事项。 3、本项目符合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规划环评产业准入要求。 4、本项目不属于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准入条件的高污染项目。 5、项目位于规划的工业园区内，生产所需蒸汽来自东岳电厂，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锅炉等设备。 6、项目位于达州市主城区上游，但不属于新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涉磷、造纸等项目。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任公司处于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属于“彻底关停、转型发展、就地改造、域外搬迁”企业； -引导重污染产业退出或搬迁、企业分类退城入园，逐步打破近水靠城的历史工业布局。加大城市区域现有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微小企业“关、停、并、转”实施力度，清理建成区上风向重点涉气项目。 -石化、现代煤化工项目应纳入国家产业规划。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合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			
				允许排放量要求 达州市 2025 年水污染物允许排放量 COD4396.41t，氨氮 418.7t，TP45.36t；达州市 2025 年大气污染物一次 PM2.5 5805t、SO2 12773t、NOx11892t、VOCs 13969t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污水收集处理率达 100%； -到 2025 年底，现有钢铁行业 80%以上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烧结机机头、球团焙烧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其他主要污染源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原则上分别不高于 10、50、200 毫克/立方米。 -有行业标准的工业炉窑，要求严格执行已有的行业排放标准，配套建设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设施，确保稳定达标排放。有排污许可证的，应严格执行许可要求。暂没有行业标准的，要求参照有关行业标准执行，其中，铸造行业烧结、高炉工序污染排放控制按照钢铁行业相关标准要求执行；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限值分别不高于 30、200、300 毫克/立方米实施改造，其中，日用玻璃、玻璃棉氮氧化物排放限值不高于 400 毫克/立方米。 -完善园区及企业雨污分流系统，全面推进医药、化工等行业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推动有条件的园区实施入园企业“一企一管、明管输送、实时监测”。加强企业废水预处理和排水管理，鼓励纳管企业与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单位通过签订委托处理合同等方式协同处理废水。			

1、项目废水经园区已建管网混合收集至标准厂房（孵化园）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再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通川区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最终达标排入州河。经计算，豆趣食品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COD0.61t，氨氮 0.07t；郝友来食品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 COD0.34t，氨氮 0.04t 其排放量计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的允许排放量。

2、项目不涉及使用工业炉窑或锅炉等，不涉及排放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废气。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上一年度水环境质量未完成目标的,新建排放水污染的建设项目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上一年度空气质量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建设项目新增相关污染物按照总量管控要求进行倍量削减替代。 对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和VOCs 的项目实施现役源倍量削减量替代。严禁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对确有必要新建的必须实施等量或减量置换,防范过剩和落后产能跨地区转移。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新、改扩建项目污染排放指标满足《四川省省级生态工业园区指标》综合类生态工业园区要求。工业固体废弃物利用处置率达 100%,危险废物处置率达 100%。 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以下称重点区域)内新建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重点区域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严禁新增钢铁、电力、水泥、玻璃、砖瓦、陶瓷、焦化、电解铝、有色等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钢铁行业新建应参考达州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中钢铁行业资源环境绩效准入门槛。 2030 年,渠江流域用水总量控制在 31.61 亿立方米以内,渠江干流 COD 排放总量限制在 4.89 万 t/a 内、氨氮排放总量限制在 0.54 万 t/a 内。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加强河湖(库)水域岸线保护及管理,加强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加强工业污染、农业农村污染、船舶港口污染防治。对流域内饮用水源地进行有效保护及规范化建设。化工园区应按照分类收集,分质处理的要求,配备专业化工业生产废水集中处理设施(独立建设或依托骨干企业)及专管或明管输送的配套管网,化工生产废水纳管率达到 100%。入河排污口设置应符合相关规定。 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等量替代”原则。按国家规定,建设单位在提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时应明确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及来源,无明确		
---------	--	--	---	--	--

其他符合性分析				具体总量来源的，各级生态环境部门不得批准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管理豁免的情形参见《四川省“十四五”重金属污染防控工作方案》；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的界定参见《四川省“十四五”重金属污染防控工作方案》。 落实《四川省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要求，推进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和深度治理，加快实施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持续开展VOCs治理设施提级增效，强化VOCs无组织排放整治，加强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管控，推进涉VOCs产业集群治理提升，推进油品VOCs综合管控。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强化区域联防联控，严格落实《关于建立跨省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的指导意见》；定期召开区域大气环境形式分析会，强化信息共享和联动合作，实行环境规划，标准，环评，执法，信息公开“六统一”，协力推进大气污染源头防控，加强川东北地区大气污染防治合作。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涉及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新建、改扩建项目，严控准入要求。（根据《GB 8978-2002》中第一类污染物以及《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确定）。对钢铁、焦化平板玻璃、铜铅锌硅冶炼等环境影响大或环境风险高的项目类别，不得以改革试点名义随意下放环评审批权限或降低审批要求。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园区风险防控体系要求：构建三级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危化品泄漏应急处置措施，确保风险可控。针对化工园区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化工园区应具有安全风险监控体系、建立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体系、建立必要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杜绝危化品泄漏、事故排放等，确保环境安全。 用地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化工、电镀等行业企业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安全处		

本项目营运期环境风险主要为火灾事故以及废水事故外排，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控措施，能够将环境风险降至最低，属于可接受水平。项目建成后，将按照要求办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手续，落实了相应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理处置，防范拆除活动污染土壤。有色金属矿采选、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天然（页岩）气开采、铅蓄电池、汽车制造、农药、危废处置、电子拆解等行业企业及其他可能影响土壤环境质量的的生产设施设备、构筑物和污染治理设施的拆除，按照有关规定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安全处理处置，防范拆除活动污染土壤。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新、改扩建项目污染水耗指标满足《四川省省级生态工业园区指标》综合类生态工业园区要求；到 2022 年，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15 年分别下降 30%和 28%。 地下水开采要求 以省市下发指标为准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川东北区域实施新建项目与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挂钩机制，耗煤建设项目实行煤炭消耗等量减量替代。提高煤炭利用效率和天然气利用占比，工业领域有序推进“煤改电”和有序推进“煤改气”。 -大力实施和推广以电代煤、以电代油工程，重点在城市交通、工商业等领域实施以电代油、以电代煤。 -增加天然气对煤炭和石油的替代，提高天然气民用、交通、发电、工业领域天然气消费比重。 -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严格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严格控制新建、改建、扩建耗煤项目，新增耗煤项目实行煤炭消耗减量倍量替代。 -鼓励使用清洁燃料，重点区域建设项目原则上不新建燃煤自备锅炉。鼓励重点区域高炉-转炉长流程钢铁企业转型为电炉短流程企业。大宗物料优先采用铁路、管道或水路运输，短途接驳优先使用新能源车辆运输。 -推进清洁能源的推广使用，全面推进散煤清洁化整治； -全面淘汰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原则上不再新建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的燃煤锅炉，推进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淘汰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以工业余热、电厂热力、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加快推进火电、钢铁、	1、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来自城市自来水管网。 2、项目营运期能源消耗主要为电能，不涉及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铸造（含烧结、球团、高炉工序）水泥、焦化行业燃煤锅炉和工业炉窑超低排放改造及深度治理。稳步实施陶瓷、玻璃、铁合金、有色、砖瓦等行业企业深度治理，推进工业炉窑煤改电（气）和低氮燃烧改造。全面加强钢铁、建材、有色、焦化、铸造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生物质锅炉采用专用锅炉，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垃圾等其他物料。 -对 20 蒸吨及以上燃煤锅炉实施脱硫改造，建设高效脱硫设施；对循环流化床锅炉以外的燃煤发电机组一律安装脱硫设施，对燃煤锅炉和工业锅炉现有除尘设施实施升级改造，确保达到新的排放标准和特别排放限值。 禁燃区要求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燃用的燃料为《高污染燃料目录》（2017）中 III 类（严格）燃料组合，包括：（一）煤炭及其制品；（二）石油焦、油页岩、原油、重油、渣油、煤焦油；（三）非专用锅炉或未配置高效除尘设施的专用锅炉燃用的生物质成型燃料。 -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改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和设备。 -禁燃区内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由辖区人民政府制定限期改造计划，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其他清洁能源。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单元级清单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现代物流业禁止引入化工物流 其它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在引入食品、医药企业时须充分考虑污染特征以及外环境情况等因素，必要时设置相应的卫生防护距离，以确保魏兴场镇不受到周边企业的污染影响 其它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项目入驻时，优先布局于集中区南北向主干道西面工业用地范围，南北向主干道东侧规划工业用地作为远期备用发	1、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不属于化工物流项目；其他参考上述分析，本项目满足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为农副食品加工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生产过程散发的芳香异味，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不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3、本项目系租用其他项目的闲置厂房建设不新增占地，不会对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整体布局造成影响。	符合

				展用地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由企业自行处理达到《污水排放综合标准》三级或相应的行业排放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或更严格标准后排放，其它同达州市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新增源等量或倍量替代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新增源排放标准限值 其他同达州市工业重点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物排放绩效水平准入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1、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依托标准厂房（孵化园）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通川区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最终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达标排入州河。 2、本项目位于通川区辖区内，参考上述分析，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满足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安全利用类农用地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污染地块管控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园区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风险源与环境敏感区保持合理的空间距离，要求各企业原辅料贮运及生产过程中不得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中一、二级重大危险源，杜绝危化品泄漏、事故排放等。其它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企业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风险源与环境敏感区保持合理的空间距离，要求各企业原辅料贮运及生产过程中不得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中一、二级重大危险源，杜绝危化品泄漏、事故排放等。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参考上述分析，本项目满足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地下水开采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参考上述分析，本项目满足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符合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执行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要求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禁燃区要求：同达州市工业重点总体准入要求		
	YS511702221 0001 、州河通川区 车家河控制 单元、水环境 工业污染重 点管控区	达州市 普适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暂无	/	/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暂无	/	/
			环境风险 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暂无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严控磷铵、黄磷等产业违规新增产能加快退出不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要求、不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的涉磷企业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1、参考上述分析，本项目满足达州市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不属于磷铵、黄磷等产业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城镇污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1、深入实施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全面实现工业废水达标排放。2、强化工业集聚区污水治理，推进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及配套收集系统建设与提标升级改造，大力推进现有污水收集、处理设施问题排查及整治；完善园区及企业雨污分流系统，全面推进医药、化工等行业初期雨水收集处理，推动有条件的园区实施入园企业“一企一管、明管输送、实时监测”。3、加强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强企业废水预处理和排水管	本项 目营运期废水依托标准厂房（孵化园）配套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通川区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最终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达标排入州河。	符合

				理，鼓励纳管企业与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营单位通过签订委托处理合同等方式协同处理废水。4、加强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严格执行《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落实企业新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主体责任。落实国家《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一批）》《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第二批）》《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2023 年版）》环境风险管控措施。 农业面源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船舶港口水污染控制措施要求 饮用水水源和其它特殊水体保护要求		
			环境风险 防控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按要求设置生态隔离带，建设相应的防护工程。合理设置与抗风险能力相匹配的事故调蓄设施和环境应急措施。强化工业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工作，突出全防全控，完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制度，确保将风险防范纳入日常环境管理制度体系。加强执法监督，实现对工业园区、重点工矿企业和主要环境风险类型的动态监控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营运期环境风险主要为火灾事故，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控措施，能够将环境风险降至最低，属于可接受水平。项目建成后，将按照要求办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手续，落实了相应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符合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加强高耗水行业用水定额管理，以水定产，严格控制高耗水新建、改建、扩建项目	/	/
	YS511702231 0001、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达州市 普适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暂无	/	/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暂无	/	/
			环境风险 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暂无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	空间布局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参考上述分析，本项目满足达州市	符合

		清单管 控要求	约束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允许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工业重点管控单元总体准入要求。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大气环境质量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区域大气污染物削减/替代要求/ 燃煤和其他能源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工业废气污染控制要求 1、全面淘汰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原则上不再新建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的燃煤锅炉，推进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淘汰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以工业余热、电厂热力、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 2、加快推进火电、钢铁、铸造（含烧结、球团、高炉工序）水泥、焦化行业燃煤锅炉和工业炉窑超低排放改造及深度治理。稳步实施陶瓷、玻璃、铁合金、有色、砖瓦等行业企业深度治理，推进工业炉窑煤改电（气）和低氮燃烧改造。全面加强钢铁、建材、有色、焦化、铸造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生物质锅炉采用专用锅炉，配套布袋等高效除尘设施，禁止掺烧煤炭、垃圾等其他物料。 机动车船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扬尘污染控制要求/ 农业生产经营活动大气污染控制要求/ 重点行业企业专项治理要求 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持续开展VOCs治理设施提级增效，对采用单一低温等离子、光氧化、光催化以及非水溶性VOCs废气采用单一喷淋吸收等治理技术且无法稳定达标的，加快推进升级改造。强化VOCs 无组织排放整治。石化、化工等行业加强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管控。推进涉 VOCs 产业集群治理提升 其他大气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区域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芳香异味，通过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环境风险 防控	/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	/	/

		YS511702253 0001、通川区 城镇开发边 界、土地资源 重点管控区	达州市 普适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暂无	/	/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暂无	/	/
				环境风险 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暂无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1. 以城镇开发建设现状为基础, 综合考虑资源承载能力、 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城乡统筹、城镇无序蔓延科学预留 一定比例的留白区, 为未来发展留有开发空间城镇建设和 发展不得违法违规侵占河道、湖面、滩地。 2. 城镇开发边界调整报国土空间规划原审批机关审批	1、本项目系租用其他项目的闲置厂 房, 不新增占地; 项目位于规划的 工业园区内, 不涉及侵占河道、湖 面、滩地。	
				污染物排 放管控	/	/	/
				环境风险 防控	/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土地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土地资源开发利用量不得超过土地资源利用上线控制性 指标。 能源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其他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本项目系租用其他项目的闲置厂 房, 不新增占地; 不会超过土地资 源利用上线控制性指标;	
		YS511702255 0001、通川区 自然资源重 点管控区、自 然资源重点 管控区	达州市 普适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限制开发建设活动的要求:暂无 不符合空间布局要求活动的退出要求:暂无 其他空间布局约束要求:暂无	/	/
				污染物排 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暂无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暂无 其他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暂无	/	/

			环境风险 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暂无 其他环境风险防控要求:暂无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暂无 地下水开采要求: 暂无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暂无 禁燃区要求: 暂无 其他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暂无	/	/
		单元级 清单管 控要求	空间布局 约束	/	/	/
			污染物排 放管控	/	/	/
			环境风险 防控	/	/	/
			资源开发 效率要求	土地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能源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其他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本项目不新增占地，不涉及土地资 源开发、能源开发等。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控机制要求，项目建设可行。				

其他符合性分析	5、与长江保护法、嘉陵江流域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是为了加强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促进资源合理高效利用，保障生态安全，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制定的法律。 2021年11月25日四川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四川省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本项目与长江保护法及嘉陵江流域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本项目与“长江保护法及嘉陵江流域保护条例”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原文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节选）		
	1	第二十一条 长江流域水质超标的水功能区，应当实施更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要求。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要求，采取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	本项目废水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其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纳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	符合
	2	第二十二条 长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长江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力相适应。禁止在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长江中上游转移。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长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对生态系统不会造成严重影响，也不属于重污染项目。	符合
	3	第二十六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或尾矿库项目，占地区域也不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	符合
	4	第三十八条 加强对高耗水行业、重点用水单位的用水定额管理，严格控制高耗水项目建设。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项目。	符合
	二	嘉陵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节选）		
	1	第十九条 嘉陵江流域实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对可能超过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者未完成水污染防治年度目标的区域，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约谈该地区人民政府的分管负责人。对超过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或者未完成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区域，省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约谈该地区人民政府的主要负责人，并暂停审批新增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的建	本项目废水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不涉及废水直排。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约谈情况应当向社会公开。		
	2	第六十七条 嘉陵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和本行政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等要求，合理规划工业布局，引导现有工业企业入驻工业集聚区。新建排放重点水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原则上进入符合相关规划的工业集聚区。逐步减少在工业集聚区以外排放工业废水的工业企业，并将有关工作情况纳入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范围。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金属等高污染项目。工业集聚区管理机构应当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实行雨污分流，实现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应当安装自动监控系统，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排污单位对污水进行预处理后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的，应当符合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接纳标准。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属于新建排放重点水污染物的工业项目。项目选址于规划的工业园区内，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最终实现达标排放。项目不涉及废水直排。	符合
	3	第七十七条 嘉陵江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应当与流域生态系统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禁止在嘉陵江流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布局对生态系统有严重影响的产业。禁止重污染企业和项目向嘉陵江流域转移。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属于重污染企业和项目。	符合
	4	第七十八条 嘉陵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推动能源、钢铁、有色金属、石化化工、建材、交通、建筑等行业和领域低碳转型，倡导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按照国家规定实行碳排放强度和总量控制制度，控制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排放，加强气候变化影响风险评估，主动适应气候变化，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增量。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排放。	符合
	5	第八十条 嘉陵江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依法依规限期淘汰严重污染水环境的落后工艺和设备。限期禁止生产、销售、进口、使用、转让严重污染水环境的工艺和设备。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涉及使用严重污染水环境的落后工艺和设备。废水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最终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6、与《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 年版）》的符合性分析				

其他符合性分析

四川省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重庆市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2年8月25日，发布了《关于印发<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通知》（川长江办〔2022〕17号）。本项目与《四川省、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实施细则(试行，2022年版)》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项目与“川长江办〔2022〕17号”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负面清单》原文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第七条 禁止在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投资建设旅游和生产经营项目。自然保护区的内部未分区的，依照核心区和缓冲区的规定管控。	项目位于达州市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建设区域不属于自然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	符合
2	第九条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的岸线和河段范围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禁止改建增加排污量的建设项目。	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东面的魏家河，最近距离约 85m，建设区域不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	符合
3	第十八条 禁止在长江干支流、重要湖泊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符合
4	第十九条 禁止在长江干流岸线三公里范围内和重要支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以提升安全、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涉及建设尾矿库、冶炼渣库、磷石膏库等	符合
5	第二十一条 禁止在合规园区外新建、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制浆造纸等高污染项目	符合
6	第二十三条 禁止新建、扩建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明令禁止的落后产能项目。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限制类的新建项目，禁止投资，对属于限制类的现有生产能力，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采取措施改造升级。	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已取得投资备案手续。	符合
7	第二十四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对于不符合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不得以其他任何名义、任何方式备案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为食品加工项目，不属于国家产能置换要求的严重过剩产能行业的项目	符合
8	第二十六条 禁止新建、扩建不符合要求的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	本项目营运期耗能主要为电能，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恶臭气体，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	符合

7、与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7 项目与其他相关规划、法律、法规符合性分析				
法规政策、规划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国发〔2013〕37 号）	（一）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加快推进集中供热、“煤改气”、“煤改电”工程建设，到 2017 年，除必要保留的以外，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每小时 10 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禁止新建每小时 2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在供热供气管网不能覆盖的地区，改用电、新能源或洁净煤，推广应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锅炉等蒸汽供应设备。	符合	
	（十四）扩大城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逐步由城市建成区扩展到近郊。结合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棚户区改造，通过政策补偿和实施峰谷电价、季节性电价、阶梯电价、调峰电价等措施，逐步推行以天然气或电替代煤炭。鼓励北方农村地区建设洁净煤配送中心，推广使用洁净煤和型煤。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锅炉等蒸汽供应设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	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处理产生的全部废水，防止污染环境。含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工业废水应当分类收集和处理，不得稀释排放。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	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	符合	
《“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大气〔2023〕1 号）	（八）严格工业噪声管理 11. 树立工业噪声污染治理标杆。排放噪声的工业企业应切实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管理，同时避免突发噪声扰民。	项目采取优选设备、建筑隔声、基础减振、优化布局等措施后，厂界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符合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川省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府发〔2019〕4 号	调整产业结构，深化工业污染治理。强化“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约束，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优化产业布局和资源配置。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	根据前文分析，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符合	

		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开展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加大燃煤小锅炉淘汰力度。到 2020 年，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全面淘汰每小时 10 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1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进一步加大淘汰力度。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锅炉等蒸汽供应设备。	符合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办法》（2018 年修订）	第三十九条 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现有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	本项目不涉及建设锅炉等蒸汽供应设备。	符合
	《四川省“十四五”土壤污染防治规划》	2. 加强建设用地风险管控 加强土地空间管控。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加强规划区和建设项目布局论证，根据土壤环境承载能力和区域特点，合理确定区域功能定位、空间布局。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和养老院等单位周边新（改、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结合新型城镇化、产业结构调整 and 化解过剩产能等要求，有序搬迁或依法关闭对土壤造成严重污染的企业，推进城市建成区环境风险高的大中型重点行业企业搬迁改造。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属于规划的工业园区，不位于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和养老院等敏感区。	符合
	《达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加快重点行业“碳达峰”。落实以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控制为主、二氧化碳排放总量控制为辅的管理制度，从严从紧控制煤炭消费，实施差异化有序“碳达峰”。推动制定能源、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二氧化碳排放达峰专项实施方案，以水泥、钢铁、电力等行业为重点制定二氧化碳达峰及降碳行动方案，支持有条件的行业、企业提前实现“碳达峰”	本项目使用东岳电厂的热蒸汽为热源，项目不涉及燃气锅炉的建设和温室气体的排放	符合
	8、与《四川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的符合性 2024 年 4 月 7 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发布了《关于印发〈四川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的通知》（川府发〔2024〕8 号），明确了四川省的战略定位、规划目标、空间总体格局等，是未来十多年四川的发展			

蓝图。本项目与该规划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8 项目与四川省国土空间规划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第五节 推动五大片区突出特色、协同共兴川东北经济区。严格保护现状优质耕地，积极开发耕地后备资源,加大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力度,全面提高片区耕地产出效率。强化对大巴山、米仓山等盆周生态功能区的严格保护。突出分层组织、相互协调”按照“南北差异、重点集聚、轴带提升、整体振兴”的思路优化城镇空间。强化川东北与渝东北一体化发展。共同打造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着力构建省际高质量发展引领区。打造成南达万沿线经济走廊，加快建设东出北上综合交通运输大通道,推动南充-达州组团全面建设省域经济副中心，塑造嘉陵江-渠江绿色生态经济带。建设四川省东向和北向的出川综合交通枢纽、川渝陕甘结合部的区域经济中心，推动川东北地区振兴发展。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属于规划的工业园区范围，属于城镇开发空间内规划的工业区，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	符合
9、与《美丽四川建设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的符合性			
2024 年 7 月 28 日，四川省委、省政府印发了《美丽四川建设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			
《纲要》围绕美丽四川建设的总体目标，将 15 年建设期划为 3 个阶段，围绕经济、生态、环境、城乡、文化等重点领域，以 5 年为一个阶段梯次推进。《纲要》涵盖空间格局、美丽家园、绿色经济、宜人环境、自然生态、巴蜀文化、治理体系等 7 个板块，将分别实施美丽城乡建设、推进碳达峰、产业绿色转型、蓝天碧水、净土安居等 8 个重大工程，首次提出要分类打造川西林盘、彝家新寨、巴山新居、乌蒙新村等美丽乡村。对于四川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先行区，充分绽放四川独特的自然生态之美、多彩人文之韵，让四川在建设美丽中国篇章中走在西部前列，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本项目与《纲要》的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9 项目与美丽四川建设战略规划纲要的符合性分析			
序号	规划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4.1 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 锚定“双碳”目标强化绿色引领。全力推进达峰行动，强化温室气体排放控制，加强甲烷、氢氟碳化物等非二氧化碳温室气体排放管理，主动适应气候变化，加强试点示范。	本项目使用东岳电厂的热蒸汽为热源，项目不涉及温室气体的排放	符合
2	5.1 保卫蓝天雪山胜景 实现推窗见雪山蓝天胜景。着力构建“源头严防、过程严管末端严治”的大气污染闭环治理体系，协同开展细颗粒物和臭氧防治，深化重点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加强成渝地区污染联合应对，常现蓝天白云、繁星闪烁之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通川区，属于划定的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但项目不涉及燃气锅炉的建设。	符合

		美。加强重点区域领域大气污染防治。以成都平原、川南、川东北三大区域为重点，强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聚焦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持续强化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综合整治。		
	3	5.2 打造清水绿岸风景 持续加强水环境治理。统筹实施水资源扩容、水污染减排水生态提质，加强城乡饮用水水源保护和水污染治理，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城市建成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全面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开展重点河湖内源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开展地下水环境风险调查评估，加强土壤、地表水与地下水污染的协同防治。	项目的生产废水依托标准厂房（孵化园）的污水站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者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等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最终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10、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的符合性				
表 1-10 项目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符合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3.1.1 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用性存在明显的不利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址建厂。	本项目位于宏腾公司建设的标准厂房（孵化园）内，周边国有企业均为食品生产企业，不属于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从外部环境看，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属于规划的食品加工园区，周边均为食品生产类企业，也不存在明显的不利影响。	符合
	2	3.1.2 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项目位于规划的食品园区，周边均为食品生产企业，不属于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符合
	3	3.1.3 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项目位于规划的食品园区，不属于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	符合
	4	3.1.4 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项目位于规划的食品园区，周边无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	符合
	5	3.2 厂区环境 3.2.1 应考虑环境给食品生产带来的潜在污染风险，并采取适当的措施将其降至最低水平。3.2.2 厂区应合理布局，各功能区域划分明显，并有适当的分离或分隔措施，防止交叉污染。3.2.3 厂区内的道路应铺设混凝、沥青或者其他硬质材料。空地应采取必要措施，如铺设水泥、地砖或铺设草坪等方式，保持环境清洁，防止正常天气下扬尘和积水等现象的发生。3.2.4 厂区绿化应与生产车间保持适当距离，植被应定期维护，以防止虫害的孳生。3.2.5 厂区应	项目车间内部按照工艺流程布置有原料区、生产区、成品区，并采取适当的分离或分隔措施，能够有效防止交叉污染。项目整个厂区地面均硬化处理，安排有专人负责厂区环境清洁卫生。项目位于规划的食品园区，区域内排水系统通畅。	符合

		有适当的排水系统。3.2.6 宿舍、食堂、职工娱乐设施等生活区应与生产区保持适当距离或分隔。		
6		设计和布局 4.1 4.1.1 厂房和车间的内部设计和布局应满足食品卫生操作要求，避免食品生产中发生交叉污染。4.1.2 厂房和车间的设计应根据生产工艺合理布局，预防和降低产品受污染的风险。4.1.3 厂房和车间应根据产品特点、生产工艺、生产特性以及生产过程对清洁程度的要求合理划分作业区，并采取有效分离或分隔。如：通常可划分为清洁作业区、准清洁作业区和一般作业区：或清洁作业区和一般作业区等。一般作业区应与其他作业区域分隔。4.1.4 厂房内设置的检验室应与生产区域分隔。4.1.5 厂房的面积和空间应与生产能力相适应，便于设备安置、清洁消毒、物料存储及人员操作。	根据项目设计，厂区各食品加工点均按照清洁作业区和一般作业区等进行整体规划布局；一般作业区与其他作业区域采取了分隔措施。各加工点内部也按照食品卫生操作要求进行布置，能够避免食品生产中发生交叉污染。	符合
11、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配套服务区建设工程项目”环评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根据《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配套服务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文件，其准予引入的产业包括：主体产业定位的食品加工业；在主体产业以外的包括与主体产业不排斥的上下游及配套企业，符合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园区规划，无污染轻污染和经济效益好、循环经济且与主体产业不相排斥和不矛盾、不形成交叉影响的企业。 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建设两个豆笋食品加工厂，分别位于标准厂房 4 栋 1、2 层以及标准厂房 7 栋 2 层。该标准厂房管理方严格按照产业定位和企业准予引入政策，目前入驻的企业均为食品加工企业，如大班指牛肉干、老磨坊豆制品、捌大碗豆制品以及蜀食坊豆笋食品等。 因此，本项目为豆笋食品加工项目，符合租用标准厂房的产业引入政策，且周围均为食品加工企业，与周围环境也是相容的。 12、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位于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其外环境关系介绍如下： 豆趣食品：项目位于孵化园4#厂房的1、2层，该栋厂房总共3层，目前第3层闲置无企业。项目东侧主要为魏家河和G210国道公路，以及公路两侧分布的住户。魏家河位于项目厂房东侧约60m。其中项目东北面65~500m范围约有住户30户，东面95~500m范围约有15户。东南面相距约15m为孵化				

	园的6#标准厂房，再往东南越过魏家河为G210国道公路和沿路分布的住户，135~500m范围大约有住户34户。项目南侧相邻为孵化园的3#标准厂房，相距约325m为魏兴场镇。项目西侧为园区创业大道以及园区其他企业。其中项目西南面为园区创业大道，道路西侧为川汉子牛肉干食品厂，相距约65m；西面园区创业大道西侧为旺门饲料厂，相距约35m；再往西为园区食品大道以及地奥制药和民发药业，相距约220m；西北面为四川江鹰麦香村食品有限公司闲置的厂区，相距约45m。项目北侧为山坡。 郝友来食品：项目位于孵化园7#厂房的2层，该栋厂房总共4层。目前该栋厂房第1层为蜀食坊豆干厂，第3层为良昕血旺食品厂，第4层为川香香肠厂。项目东侧主要为魏家河和G210国道公路，以及公路两侧分布的住户。魏家河位于项目厂房东侧约76m。其中项目东北面100~500m范围约有住户34户，东面90~500m范围约有12户。东南面相距约160~500m范围为魏兴场镇住户，大约有36户。项目南侧相邻为孵化园的8#标准厂房，相距约157m为魏兴场镇；项目西南面也为魏兴场镇。项目西侧为园区创业大道以及园区其他企业。其中项目西面创业大道西侧为川汉子牛肉干食品厂，相距约40m；再往西为园区食品大道以及地奥制药和民发药业，相距约220m。项目西北面为旺门饲料厂，相距约130m；以及相距约200m的四川江鹰麦香村食品有限公司闲置的厂区。项目北侧为孵化园的1~6#标准厂房。 13、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通川区罗江镇魏兴社区，其选址合理性分析如下： （1）查阅相关资料，项目用地区域及评价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等，也不属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永久基本农田范围等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保护区域。 （2）根据达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通川区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调整的批复》（达市府函〔2019〕165号），项目区域地表水体魏家河无饮用水源功能未设置集中式饮用水源取水点。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范围。 （3）本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属于规划的食品工业园区范围。项目的生产车间系租用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的“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配套服务区建设工程项目”的标准厂房。达州市宏腾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手续，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属于食品工业项目，与用地规划是相符的。
--	---

	(4) 项目属于食品加工项目。通过与《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 进行对比分析, 本项目选址、厂区环境及设计布局等均能够满足《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的相关要求。 (5) 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 属于规划的食品工业园区范围。从外部环境看, 项目周边企业有四川三圣宫食品有限公司、达州市精影食品有限公司、达州禾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川菜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园项目、成都地奥集团天府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食品医药项目, 无水泥、建材、铸造、冶金等易对食品加工项目造成污染影响的企业, 没有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同时, 项目本身也属于食品加工类项目, 因此与周边环境是相容的。 (6) 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配套服务区建设工程项目”的产业定位和平面布局来看, 本项目建设的两个豆笋食品加工厂, 分别位于标准厂房 4 栋 1、2 层以及标准厂房 7 栋 2 层, 符合租用标准厂房的产业引入政策。该标准厂房管理方严格按照产业定位和企业准予引入政策, 目前入驻的企业均为食品加工企业, 如大班指牛肉干、老磨坊豆制品、捌大碗豆制品以及蜀食坊豆笋食品等。因此, 本项目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标准厂房配套服务区建设工程项目”的周围环境是相容的。 (7) 项目所处的园区已经经过多年的发展, 园区各项配套设施完善, 供水、供电、供气及外部交通网络通畅交通便利, 能够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需要, 利于本项目的建设。 综上分析, 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为落实达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适应达州市通川区工业建设空间拓展的需求，经达州市人民政府“达市府函（2010）195号”文同意，通川区人民政府拟在魏兴镇设立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随着该食品规划园区的落地实施，区域食品工业的发展迎来了良好的契机。 豆笋，在达州地区特指开江豆笋，因其传统制作工艺产生并流传于达州市开江县的新宁镇、普安镇和甘棠镇，是一种独特的传统手工制作技艺，最早可追溯到清朝初年的“湖广填四川”时期。豆笋又名豆筋，是达州的著名的地方小吃。此品以黄豆为原料经过十几道工序加工提炼而成，营养丰富，口感劲道，有浓浓的豆香味。本品食用的方式很多，可炖，炒，煲等还可以烫火锅，可以拌凉菜等。 四川豆趣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豆趣食品”）成立于2018年12月4日，以豆制品生产为经营主业。2020年12月15日，豆趣食品投资了200万，租用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孵化园4#标准厂房的1、2层，建筑面积约1430m²，建设豆笋制品生产线1条，以豆笋传统制作工艺为基础，配套建设三联式磨浆机、煮浆桶、人工提皮豆浆锅等设备，实现豆笋规模化生产，年产豆笋食品约200吨。2020年12月15日，豆趣食品完善了豆笋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工作，登记表备案号：202051170200000415。 四川郝友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郝友来食品”）成立于2019年10月31日，以豆制品生产为经营主业。2020年12月15日，郝友来食品投资了50万，租用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孵化园7#标准厂房的2层，建筑面积约1350m²，建设豆笋制品生产线1条，以豆笋传统制作工艺为基础，配套建设三联式磨浆机、煮浆桶、人工及自动提皮豆浆锅等设备，实现豆笋规模化生产，年产豆笋食品约50吨。2020年12月15日，郝友来食品完善了豆笋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工作，登记表备案号：202051170200000417。 2024年，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在工作检查中发现，上述两家企业在豆笋制品生产过程的多个环节涉及使用机械化设备，其豆制品制造工艺应不属于手工制作或单纯分装。结合上述登记表的备案时间（即2020年12月15日），对照当时未废止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第44号令）》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分析，上述两个项目应属于“二、农副食品加工业”中“9 豆制品制造”的“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针对上述两家企业存在降级办理
------	---

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的情况，通川区工业园区管委会督促企业立即纠正错误，并按照最新的环评管理要求完善环境影响评价手续。

为作好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应当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制造业中的“C1392 豆制品制造”类别。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该项目属于“十、农副食品加工业”的“20其他农副食品加工”。项目为豆制品生产项目，环评类别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因此，本项目为补办环评手续，属补评性质。同时，根据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破解项目建设卡点堵点难点问题推进全过程效率革命环评管理十条措施〉的通知》（达市环发〔2022〕91号），上述两个项目可开展“打捆”环评审批，作为“一个”项目办理环评手续。

2、建设内容

豆趣食品：租用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孵化园4#标准厂房的1、2层，建筑面积约1430m²，建设豆笋制品生产线1条，以豆笋传统制作工艺为基础，配套建设泡豆桶、三联式磨浆机、煮浆桶、提皮豆浆锅、蒸汽烘干房、真空打包机等设备，实现豆笋规模化生产，年产豆笋食品约200吨。

项目组成和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2-1 项目组成及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租用孵化园 4#标准厂房的 1、2 层，建筑面积约 1430m ² ，设置豆笋食品生产线 1 条，主要设备包括制浆区、提皮区、烘干区、切割包装区，主要设备包括泡豆桶、三联磨豆机、煮浆桶、提皮煮锅、烘干房及包装机等，年产豆笋食品 200 吨	施工期已结束，无遗留的环境问题	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已建
辅助工程	蒸汽交换器：项目生产时所用蒸汽来自东岳电厂的管道蒸汽，接通至车间内的蒸汽交换器，利用蒸汽加热净化器内的水形成洁净蒸汽，再供给豆笋生产线使用，位于厂房的 1 层		/	已建
	烘干房：位于厂房的 1 层，共设置 5 个烘干房，总面积约 100m ² ，采用东岳电厂的管道蒸汽提供热源，其中半成品烘干房 4 个，面积约 50m ² ；成品烘干房 1 个，面积约 50m ²		噪声	已建
仓储工程	原料堆放间：布置在厂房的 2 层，建筑面积约 200m ² ，主要堆放袋装黄豆（50kg/袋）		/	已建
	产品区：位于厂房的 1 层，建筑面积约 20m ² ，本项目的豆笋产品主要以散装为主，一般只在产品区临时堆放，当天运走，基本不会在厂区过久储存；未设置冷库储存产品		/	已建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不单独设供电设施，依托孵化园园区供电设施			噪声	依托
		供水系统：依托孵化园园区的供水系统			/	依托
		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排水。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租用厂房的雨水依托孵化园园区的雨水管网，进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雨水管网系统，最终排入魏家河			/	依托
		运输道路：利用园区已建的道路开展运输作业			/	依托
		废气处理	车间异味：主要来自车间内提皮煮锅以及烘干过程，散发的豆制品芳香味，但不会对人体和环境造成污染影响。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噪声	已建
	豆渣间恶臭：主要源于豆渣放置过久后，因豆渣内的残留大豆蛋白发酵后产生腐败、酸臭或霉味。设置专用的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豆渣外运时务必清理干净，避免残留		/		已建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每日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500m³/d，采用“格栅+隔油+化粪池+气浮分离+接触氧化+二沉池+清水池”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		/	依托
			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	依托
			雨水：厂区建设有雨水管沟，最终接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市政雨水管网，排入附近的魏家河		/	依托
		噪声治理	选用环保型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封闭式车间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优化布局，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合理安排生产及运输作业时间		/	已建
		固废处置	豆渣和过滤杂质：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恶臭	已建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		已建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		已建	
	办公及	在租用的厂房内设置办公区，包括办公室和会议室，			生活垃圾、生	已建

	生活	建筑面积约 30m ² ，不设职工宿舍和食堂		生活污水	
	郝友来食品：租用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孵化园7#标准厂房的2层，建筑面积约1350m²，建设豆笋制品生产线1条，以豆笋传统制作工艺为基础，配套建设泡豆桶、三联式磨浆机、煮浆桶、提皮豆浆锅、蒸汽烘干房、真空打包机等设备，实现豆笋规模化生产，年产豆笋食品约50吨。 项目组成和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见下表。 表2-2 项目组成及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可能产生的主要环境问题		备注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租用孵化园 7#标准厂房的 2 层，建筑面积约 1350m ² ，设置豆笋食品生产线 1 条，主要设备包括制浆区、提皮区、烘干区、切割包装区，主要设备包括泡豆桶、三联磨豆机、煮浆桶、提皮煮锅、烘干房及包装机等，年产豆笋食品 50 吨	施工期已结束，无遗留的环境问题	废气、废水、噪声、固废	已建
	辅助工程	蒸汽换热器：项目生产时所用蒸汽来自东岳电厂的管道蒸汽，接通至车间内的蒸汽换热器，利用蒸汽加热净化器内的水形成洁净蒸汽，再供给豆笋生产线使用		/	已建
		烘干房：位于厂房的 1 层，共设置 3 个烘干房，总面积约 120m ² ，采用东岳电厂的管道蒸汽提供热源，其中半成品烘干房 2 个，面积约 70m ² ；成品烘干房 1 个，面积约 50m ²		噪声	已建
		冷藏库：主要用于产品储存，建筑面积 15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采用R22 制冷剂。库内温度控制在 -10~10℃。一般仅在环境温度较高的夏季开启		噪声	已建
		检验室：建筑面积约 5m ² ，设有电热恒温干燥箱、台式培养箱、称重天平、滴管及器皿等设备，主要由当地食品检验部门的检验员进行抽样检验使用，检验指标包括产品水分、蛋白质等指标		/	已建
	仓储工程	原料堆放间：建筑面积约 100m ² ，主要堆放袋装黄豆（50kg/袋）		/	已建
		产品区：建筑面积约 50m ² ，本项目的散装豆笋产品一般只在产品区临时堆放，当天运走，基本不会在厂区过久储存；豆笋包装产品会在冷藏库储存，然后出货外售		/	已建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不单独设供电设施，依托孵化园园区供电设施		噪声	依托
		供水系统：依托孵化园园区的供水系统		/	依托
		排水系统：采取雨污分流排水。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租用厂房的雨水依托孵化园园区的雨水管网，进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雨水管网系统，最终排入魏家河		/	依托
		运输道路：利用园区已建的道路开展运输作业		/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车间异味：主要来自车间内提皮煮锅以及烘干过程，散发的豆制品芳香味，但不会对人体和环境造成污染影响。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噪声	已建
			豆渣间恶臭：主要源于豆渣放置过久后，因豆渣内的残留大豆蛋白发酵后产生腐败、酸臭或霉味。设置专用的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 ”的管理措施，豆渣外运时务必清理干净，避免残留		/	已建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每日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500m³/d，采用“格栅+隔油+化粪池+气浮分离+接触氧化+二沉池+清水池 ”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		/	依托
			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	依托
			雨水：厂区建设有雨水管沟，最终接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市政雨水管网，排入附近的魏家河		/	依托
		噪声治理	选用环保型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封闭式车间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优化布局，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合理安排生产及运输作业时间		/	已建
		固废处置	豆渣：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 ”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恶臭	已建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	已建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	已建
	办公及生活	在租用的厂房内设置办公区，包括办公室和会议室，建筑面积约 40m²，不设职工宿舍和食堂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	已建

2、产品方案及产能

本项目主要进行豆笋食品的生产。项目主要产品及产量情况见下表。

表2-3 主要产品规格及产能

序号	厂家	产品名称	规格	产量（t/a）
1	豆趣食品	豆笋食品	3 层豆笋、每根约 23cm 长，重 31.25g；散节豆笋	200
2	郝友来食品	豆笋食品	3 层豆笋、每根约 23cm 长，重 31.25g；散节豆笋	50

3、主要生产单元及工艺

豆趣食品主要生产豆笋食品，生产工艺如下：黄豆破袋→浸泡→磨浆→煮浆→过滤→一次提皮→烘干→二次提皮→烘干→三次提皮→烘干→分切→烘干→包装→出售。

郝友来食品主要生产豆笋食品，生产工艺如下：黄豆破袋→浸泡→磨浆→煮浆→过滤→一次提皮→烘干→二次提皮→烘干→三次提皮→烘干→分切→烘干→包装→冷藏→出售。

4、主要生产设施及参数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豆趣食品			郝友来食品		
1	2 格泡豆桶	5	1	泡豆桶	2
2	磨浆机	3	2	磨浆机	3
3	搅拌	2	3	搅拌	2
4	煮浆桶（5m³）	2	4	煮浆桶（5m³）	1
5	过滤器	1	5	过滤器	1
6	提皮煮锅	100	6	提皮煮锅	40
7	半成品烘房	4	7	半成品烘房	4
8	成品烘房	1	8	成品烘房	2
9	包装机	1	9	包装机	1
10	蒸汽净化器	1	10	蒸汽净化器	1
11	推车	20	11	推车	10

5、主要原辅材料种类及用量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见下表。

表 2-5 豆趣食品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成分	性状、包装
原辅材料	黄豆	333.33t/a	外购	/	粒状、50kg 袋装
	包装袋	2.0t/a	外购	塑料	/
能源	用水	4155m³/a	自来水	H ₂ O	/
	天然气	6000m³/a	东岳电厂	/	/
	电能	32 万 kW·h	市政电网	/	/

表 2-6 郝友来食品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类别	名称	年耗量	来源	成分	性状、包装
原辅材料	黄豆	83.33t/a	外购	/	粒状、50kg 袋装
	包装袋	0.4t/a	外购	塑料	/
能源	用水	1635m³/a	自来水	H ₂ O	/
	天然气	6000m³/a	东岳电厂	/	/
	电能	32 万 kW·h	市政电网	/	/

6、物料平衡分析

营运期物料平衡见下表。

表 2-7 豆趣食品营运期物料平衡表

投入		产出	
原料	投入量 (t/a)	产品	产出量 (t/a)
黄豆	333.33	豆笋食品	200
		豆渣及过滤杂质 (干基)	133.33
合计	333.33	合计	333.33

表 2-8 郝友来食品营运期物料平衡表

投入		产出	
原料	投入量 (t/a)	产品	产出量 (t/a)
黄豆	83.33	豆笋食品	50
		豆渣及过滤杂质 (干基)	33.33
合计	83.33	合计	83.33

7、水平衡分析

(1) 豆趣食品用水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营运期用水环节主要是黄豆浸泡用水、磨浆时用水、设备清洗用水、蒸汽交换器用水以及员工办公生活用水。

①黄豆浸泡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介绍，干黄豆浸泡时一般加水量为大豆重量的2倍。项目年使用干黄豆333.33t/a，生产时间为300天，则每天浸泡干黄豆需要用水2.22m³/d。黄豆浸泡后大部分水（约80%）被黄豆吸收，少部分剩余的水（约20%）排入孵化园园区管网。因此，项目浸泡废水产生量约0.44m³/d。

②磨浆用水

黄豆磨浆时需加入一定量的清水。根据建设单位介绍，1吨黄豆磨浆过程大约需要加入水量约5吨。本项目年使用干黄豆333.33t/a，生产时间为300天，则磨浆过程需要用水5.55m³/d。

黄豆磨浆时加入的水会成为豆浆，无废水排放。此过程会排放固废豆渣，豆渣含水率约30%，会带走部分磨浆过程加入的水分。经计算，项目豆渣（干基）年产生量133.33t/a，则豆渣带走水分约0.19m³/d。

③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本项目为豆笋食品生产项目，属于食品加工企业，对卫生有明确要求，需对项目生产过程中的设备及车间进行清洁。本项目采用水管冲洗方式对设备和地面进行清洗，每天生产结束后清洗一次。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本项目每日的设备和车间地面清洗用水量约4.5m³/d，排污系数取0.8，则废水产生量为3.6m³/d。

④蒸汽交换器用水

本项目豆浆煮浆时需要用蒸汽约豆浆直接接触，为了确保产品质量，不宜直接采用东岳电厂提供的蒸汽，需采用蒸汽换热器用东岳电厂的蒸汽间接加热自来水，产生蒸汽用于煮浆工序。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本项目年使用蒸汽量约3000m³/a（各月份用量随产量波动），绝大部分用于提皮煮锅和烘干房，占比约95%，仅约5%的蒸汽用于煮浆工序，约150m³/a。因此，蒸汽换热器用水量约150m³/a（0.5m³/d）。

⑤生活用水

项目建成后工作人员约18人，年工作300天，不设员工住宿及食堂。因此，项目运营期生活用水主要为办公用水、冲厕用水。参考四川省人民政府《四川省用水定额》（川府函〔2021〕8号），项目所有员工的办公、冲厕用水取60L/人·d，则用水量为1.08m³/d，产污系数按0.9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0.97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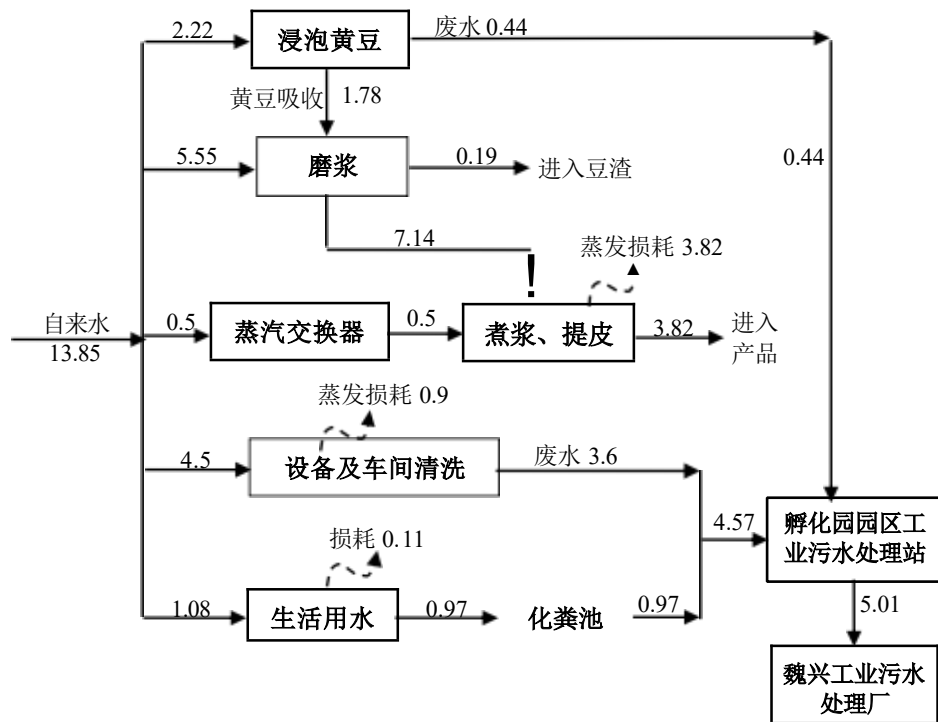


图2-1：豆趣食品项目运营期水平衡图（单位：m³/d）

（2）郝友来食品用水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运营期用水环节主要是黄豆浸泡用水、磨浆时用水、设备清洗用水、蒸汽换热器用水以及员工办公生活用水。

①黄豆浸泡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介绍，干黄豆浸泡时一般加水量为大豆重量的2倍。项目年使用干黄豆83.33t/a，生产时间为300天，则每天浸泡干黄豆需要用水0.56m³/d。黄豆浸泡后大部分水（约80%）被黄豆吸收，少部分剩余的水（约20%）排入孵化园园区

	管网。因此，项目浸泡废水产生量约$0.11\text{m}^3/\text{d}$。 ②磨浆用水 黄豆磨浆时需加入一定量的清水。根据建设单位介绍，1吨黄豆磨浆过程大约需要加入水量约5吨。本项目年使用干黄豆83.33t/a，生产时间为300天，则磨浆过程需要用水$1.39\text{m}^3/\text{d}$。 黄豆磨浆时加入的水会成为豆浆，无废水排放。此过程会排放固废豆渣，豆渣含水率约30%，会带走部分磨浆过程加入的水分。经计算，项目豆渣（干基）年产生量33.33t/a，则豆渣带走水分约$0.0476\text{m}^3/\text{d}$。 ③设备及车间地面清洗用水 本项目为豆笋食品生产项目，属于食品加工企业，对卫生有明确要求，需对项目生产过程中的设备及车间进行清洁。本项目采用水管冲洗方式对设备和地面进行清洗，每天生产结束后清洗一次。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本项目每日的设备和车间地面清洗用水量约$2.7\text{m}^3/\text{d}$，排污系数取0.8，则废水产生量约$2.16\text{m}^3/\text{d}$。 ④蒸汽换热器用水 本项目豆浆煮浆时需要用蒸汽约豆浆直接接触，为了确保产品质量，不宜直接采用东岳电厂提供的蒸汽，需采用蒸汽换热器用东岳电厂的蒸汽间接加热自来水，产生蒸汽用于煮浆工序。根据建设单位介绍，本项目年使用蒸汽量约$1200\text{m}^3/\text{a}$（各月份用量随产量波动），绝大部分用于提皮煮锅和烘干房，占比约95%，仅约5%的蒸汽用于煮浆工序，约$60\text{m}^3/\text{a}$。因此，蒸汽换热器用水量约$60\text{m}^3/\text{a}$（$0.2\text{m}^3/\text{d}$）。 ⑤生活用水 项目建成后工作人员约10人，年工作300天，不设员工住宿及食堂。因此，项目营运期生活用水主要为办公用水、冲厕用水。参考四川省人民政府《四川省用水定额》（川府函〔2021〕8号），项目所有员工的办公、冲厕用水取$60\text{L}/\text{人} \cdot \text{d}$，则用水量为$0.6\text{m}^3/\text{d}$，产污系数按0.9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0.54\text{m}^3/\text{d}$。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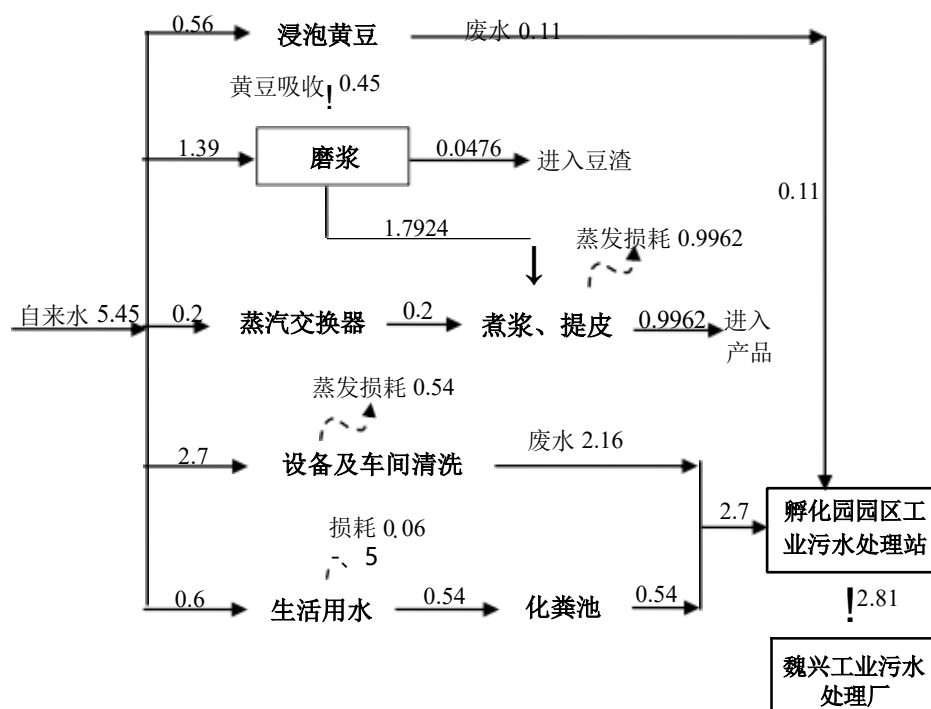


图2-2：郝友来食品项目营运期水平衡图（单位：m³/d）

8、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豆趣食品

劳动定员：项目现有劳动定员约18人。

工作制度：项目实行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约300天，年工作约2400小时。

（2）郝友来食品

劳动定员：项目现有劳动定员约10人。

工作制度：项目实行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约300天，年工作约2400小时。

9、平面布置情况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孵化园园区内，其中豆趣食品位于孵化园的4#厂房1、2层，郝友来食品位于孵化园的7#厂房2层，均为独立的车间，不会与园区其他企业产生干扰。

豆趣食品：项目位于孵化园的4#厂房1、2层。厂房为南北走向的长方形，大门布置在厂房的北侧，大门西侧为办公室和值班室，右侧为财务室。项目租用的厂房分为1、2层，大门从车间的中部进入，1层主要布置100台提皮煮锅和半成品烘干、成品烘干以及分切操作区。其中100台提皮煮锅呈队列形式布置布置在车间的中部，共17列每列6台（最后一列4台）。车间的东北侧布置有4个半成品烘干房，西北侧布置为1个成品烘干房、豆笋分切操作区、产品临时存放和包装区。1层至2层的楼梯位于车间的东南侧，

	2层的东侧主要布置有泡豆、磨浆、煮浆和过滤作业区，2层车间中部布置为黄豆原料堆放区。项目的豆渣暂存间位于1层车间东侧外，属于一个单独的房间，房间设有豆渣溜槽，连接至2层的磨浆操作区。 郝友来食品：项目位于孵化园的7#厂房2层。厂房为南北走向的长方形，进入车间的大门位于厂房的西侧，有楼梯上到2层，厂房南侧有货运电梯也可通到2楼。进入到车间内，正对大门处为办公区，大门右侧为检验室、杂物间和值班室。整个车间从分区布局来看，分为四个区，包括豆笋生产区、半成品烘干区、成品烘干及分切区、物料储存区等，车间中间为过道作业区分局两侧。其中泡豆、磨浆和煮浆以及提皮成型为豆笋生产区，布置在车间的东面，此区域相对车间其他区域更加独立。半成品烘干房位于车间的中部过道的南侧，靠近提皮操作区旁，方便豆笋提皮后送入烘干房烘干。成品库（含冷冻库）、原料库及包装区位于车间的西南侧过道的南侧，此区域东面靠近泡豆磨浆区，方便原料取用；北面正对着成品烘干房，方便豆笋成品包装入库；同时，该区域有电梯经过，便于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成品库的北面即为成品烘干房和分切操作区，位于过程的北侧。 评价认为，项目平面布置合理紧凑，充分利用了周围自然地形、地势，生产场地功能分区明确，便于生产、运输和管理。评价认为，项目平面布置合理可行。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1）施工期工程内容 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已于2021年建成投产，本次环评为补评性质。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均为租用标准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不会进行土建施工，主要进行设备的安装，线路及管道的布设等。主要污染物为施工噪声和固体废物等。 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安装阶段的作业噪声和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等。 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设备安装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2、营运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生产豆笋制品，生产工艺一致。因此，项目豆笋食品生产工艺及产污情况如下。 （1）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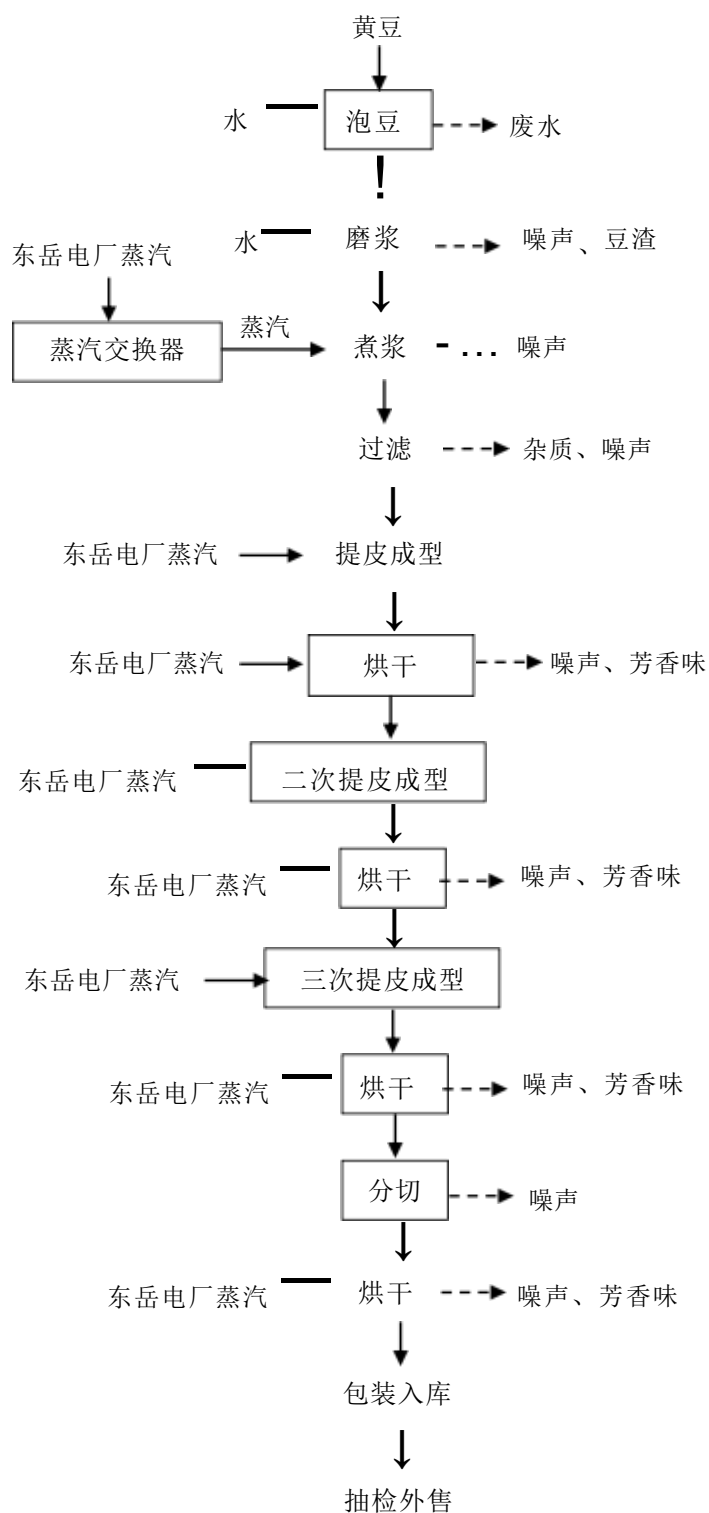


图 2-3：项目豆笋食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 工艺流程简述

①泡豆

本项目外购的黄豆为 50kg 袋装产品，汽车运输至厂区后在原料堆放区堆存。

生产时人工破袋后，直接将黄豆倒入泡豆桶。然后加入自来水进行室温浸泡，加水量一般为黄豆的 2 倍水量，确保黄豆全部被浸泡在水面以下。浸泡目的是使大豆能充分吸水膨胀，更好的提取大豆蛋白。浸泡时间长短要根据气温高低具体情况决定，泡豆时间通常约 6~8 小时。黄豆浸泡过程，约 80%的浸泡水会被黄豆吸收，余下约 20%的水作为浸泡废水排放。

②磨浆

泡豆充分的黄豆通过管道，被抽取至磨浆机进行磨浆。本项目使用的磨浆机为三联磨，即 3 台磨浆机串联使用。泡发的黄豆先进入第一级磨浆机，磨浆结束自动完成渣浆分离后，豆浆则经管道进入煮浆桶，余下的豆渣仍有较多的大豆蛋白未被提取，需要进行二次提取。然后一级磨浆产生的豆渣先进入搅拌器搅拌均匀，再进入第二级磨浆机进行二次磨浆。二次磨浆产生的豆浆也经管道进入煮浆桶，产生的豆渣重复相同的步骤，先进入搅拌器搅拌均匀，再进入第三级磨浆机进行三次磨浆。三次磨浆时大豆蛋白绝大部分已经被提取完，产生的豆渣再无提取价值。豆渣经溜槽直接落入豆渣暂存间临时堆放。每天生产结束后及时运走。根据建设单位介绍，1 斤干黄豆经过加工后大约能生产 300g 的豆笋产品，约有 200g 的豆渣等固废（干基）产生（豆笋生产过程的豆浆过滤环节会产生极少量的杂质，计入豆渣固废一起）。

三次磨浆过程需要适时加入自来水，1 吨黄豆磨浆时需要加入约 5 倍的水量。磨豆过程加入的水全部进入豆渣，不会产生废水。

③煮浆、过滤

磨浆工序产生的豆浆进入煮浆桶内，当一个煮浆桶装满后立即开始煮浆。煮浆所用的蒸汽为项目自有的蒸汽交换器的蒸汽，主要是避免东岳电厂蒸汽有杂质影响产品品质。蒸汽交换器的作业主要是利用外购的东岳电厂蒸汽加热交换器内的自来水，自来水产生的蒸汽再经管道输送至煮浆桶，与豆浆直接接触加热至 95~100℃并维持 3~10 分钟。整个煮浆过程持续时间约 15 分钟左右。东岳电厂蒸汽换热后形成的冷凝水排入孵化园园区的雨水沟。

煮浆完成后豆浆经管道输送至过滤器。过滤器与传统的手动摇架过滤装置相似，滤网的四角绑定在摇架上，通过电机带动摇架摇晃达到过滤效果。过滤后的豆浆经管道输送至各个提皮煮锅，进行提皮操作。

④一次提皮烘干

提皮煮锅利用东岳电厂的蒸汽间接加热，让锅内的豆浆一直处于保温状态，使锅内豆浆的表面不断的结皮。豆浆结皮的原因是豆浆中的蛋白质和亲水胶质等营养物质在加热的条件下，逐渐凝固而成的一种薄膜。这层“皮”其实就是一种胶体，由大豆的水解蛋白、淀粉和水形成。然后工人利用卷棒将“皮”卷起，形成豆棒。

然后放置在搁架上自然冷却，再送入半成品烘房烘干。

项目的半成品烘房采用东岳电厂的蒸汽进行换热升温。蒸汽换热后形成的冷凝水排入孵化园园区的雨水沟。

豆笋提皮环节如下图：



⑤二次、三次提皮烘干

完成一次提皮烘干的半成品豆笋，需要进行二次、三次提皮烘干，确保豆笋达到一定的厚度。本项目豆笋产品一般进行三级提皮裹卷，每次提皮后都需要进半成品烘房烘干。

⑥分切烘干

项目进行完三次提皮烘干的豆笋半成品被送至分切操作区。由工人利用剥刀和切刀等工具，将豆笋从卷棒上剥离下来。然后送至切刀工具切成一定长度，一根豆笋大约长 23cm。分切过程产生的短节豆笋也会作为产品。分切好的豆笋再放置在搁架上送入成品烘干房烘干。烘干结束后则成为豆笋成品。

⑦包装入库

从成品烘干房推出的豆笋在搁架上自然冷却，然后包装。项目豆笋食品分为包装产品和散装产品。包装产品抽真空后一般供给商超市场，散装产品一般本地市场或者机关、企业食品等。包装产品的保质期一般可达到 12 个月，散装产品保质期约 5 天左右。

包装产品若需长时间存放，需要入冷藏库冷藏。郝友来食品在成品库旁边设置有冷藏库，面积约 15m²。豆趣食品主要以散装产品为主，未设置冷藏库。

			
	上图为散装豆笋食品	上图为包装豆笋食品	
	⑧抽检外售 本项目豆笋食品出厂外售时，需联系属地食品主管部门进行抽检，抽检合格方可出厂。 (3) 产污环节 废气：主要为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芳香异味和豆渣未能及时清运时散发的霉变、酸腐等恶臭味。 废水：主要为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浸泡废水，每日生产结束后各类设备和车间地面的清洗会产生少量的废水。项目使用东岳电厂蒸汽产生的冷凝水为清净下水，直接进入雨水沟排放。另外，员工办公生活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 噪声：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 固体废物：主要为磨浆环节和过滤环节产生的豆渣或杂质等，废弃包装材料以及员工的生活垃圾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建设时租用的厂房为空置厂房，因此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本项目已经建成投产，本次环评属于补评性质。根据环评现场踏勘，项目针对营运期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采取的防治措施如下：		

表 2-9 项目目前已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					
要素	废气	废水	噪声	固废	是否整改
豆趣食品	车间异味：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生产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	选用环保型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封闭式车间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优化布局，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合理安排生产及运输作业时间	豆渣和过滤杂质：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满足环保要求，不需整改
	豆渣间恶臭：设置专用的封闭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	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郝友来食品	车间异味：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生产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	选用环保型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封闭式车间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优化布局，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合理安排生产及运输作业时间	豆渣和过滤杂质：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满足环保要求，不需整改
	豆渣间恶臭：设置专用的封闭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	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本项目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的豆笋食品生产项目，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能够满足环保要求，不需整改。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及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包括各评价因子的浓度、标准及达标判定结果等。						
	根据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官方网站2024 年 1月18日发布的《达州市2023 年环境空气质量》：达州市市辖区空气质量状况——2023 年 SO ₂ 浓度达川区最高为 10μg/m ³ ，开江县最低为 4μg/m ³ ；NO ₂ 浓度达川区最高为 39μg/m ³ ，宣汉县最低为 20μg/m ³ ；CO 浓度通川区最高为 1.4mg/m ³ ，开江县最低为 0.9mg/m ³ ；O ₃ 浓度通川区最高为 124μg/m ³ ，宣汉县最低为 90μg/m ³ ；PM _{2.5} 浓度大竹县最高为 36μg/m ³ ，万源最低为 22μg/m ³ ；PM ₁₀ 浓度大竹县最高为 57μg/m ³ ，万源最低为 38μg/m ³ 。						
	本项目位于通川区罗江镇，2023 年通川区的环境空气质量评价表见下表。						
	表 3-1 2023 年通川区环境空气污染物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 ³)	标准值 (μg/m ³)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 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00%	0	达标
	NO ₂		33	40	82.50%	0	达标
	PM ₁₀		56	70	80.00%	0	达标
	PM _{2.5}		31	35	88.57%	0	达标
CO	日均浓度的第95 百 分位数	1.4 (mg/m ³)	4 (mg/m ³)	35.00%	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评价浓度 的第90 百分位	124	160	77.50%	0	达标	
根据《达州市 2023 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本项目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孵化园的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州河。排污口设置在魏家河与州河汇合口上游500m处（地理坐标为东经107°32'2.004"，北纬31°18'19.580"，地理高程：286.21m）。因此，项目最终受纳水体为州河。							
本次环评拟引用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4年5月达州市地表水水质月报》数据，以及区域地表水体的河长制例行监测数据，进行区域地表水体的环境质量评价。							
根据引用达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2024年5月达州市地表水水质月报》。2024							

年5月全市37个河流断面均为优（I~II类）良（III类）水质断面36个， 占比97.3%；轻度污染（IV类）水质断面1个， 占比2.7%。水质评价结果表见下表。									
表3-2 2024年5月达州市河流水质评价结果表									
序号	河流	断面名称	断面属性	断面性质	上年同期	上月类别	本月类别	主要污染指标（类别）	
1	州河水系	干流	车家河	市城区	国考	II	II	II	/
根据《通川区河长制湖长制河湖水质监测报告(2023年12月)》（通川环监字（2023）第117号），本次环评引用该报告中“魏家河罗江断面”数据。根据调查，拟引用监测数据的监测时间为2023年12日，与本项目评价时间相距较近在引用的时效范围。根据该检测报告，项目所在区域魏家河罗江断面水质监测结果如下。									
表3-3 魏家河罗江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项目	pH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五日生化需氧量	挥发酚
魏家河罗江断面	检测结果（mg/L）	8.4	10.5	3.67	15	0.195	0.10	2.0	0.0005
	标准限值	6~9	≥5	≤6	≤20	≤1.0	≤0.2	≤4	≤0.005
	评价结果（单项指数）	0.7	0.261*	0.612	0.75	0.195	0.5	0.5	0.1
注：评价结果右上角带“*”，表示溶解氧在单项指数评价时，根据当地气候条件，冬季河水温度平均在 2℃到6℃之间，评价时取6℃。									
根据上表监测数据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州河车家河断面和魏家河罗江断面水质单项污染指数计算结果均小于1，说明州河和魏家河的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水质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50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各点位应监测昼夜间噪声，监测时间不少于 1天，项目夜间不生产则仅监测昼间噪声。”									
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厂界外周边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次环评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及评价									
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规划的工业园区内，占地属于工业用地，周边主要为工业企业。受人类活动的影响，区域主要以人工绿化为主，无各类保护植被。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域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及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区域，区域内无国家保护的重点野生动植物，无名木古树									

	及珍稀动植物等，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目标。总体来看，项目区域生态环境质量一般。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本项目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位于规划的食品园区内，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和人口较集中的区域。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附近的住户。 表 3-4 豆笋食品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table><tr><th>序号</th><th>环境要素</th><th>保护目标</th><th>方位及距离</th><th>类别</th><th>规模</th><th>保护级别</th></tr><tr><td>1</td><td rowspan="4">环境空气</td><td>散居住户</td><td>东北、65~500m</td><td>居民</td><td>30 户、约 82 人</td><td rowspan="4">《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td></tr><tr><td>2</td><td>散居住户</td><td>东、95~500m</td><td>居民</td><td>15 户、约 40 人</td></tr><tr><td>3</td><td>场镇住户</td><td>东南、135~500m</td><td>居民</td><td>34 户、约 94 人</td></tr><tr><td>4</td><td>魏兴场镇</td><td>南、325~500m</td><td>场镇</td><td>约 2000 人</td></tr></table> 表 3-5 郝友来食品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table><tr><th>序号</th><th>环境要素</th><th>保护目标</th><th>方位及距离</th><th>类别</th><th>规模</th><th>保护级别</th></tr><tr><td>1</td><td rowspan="4">环境空气</td><td>散居住户</td><td>东北、105~500m</td><td>居民</td><td>34 户、约 94 人</td><td rowspan="4">《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td></tr><tr><td>2</td><td>散居住户</td><td>东、90~500m</td><td>居民</td><td>12 户、约 40 人</td></tr><tr><td>3</td><td>场镇住户</td><td>东南、160~500m</td><td>居民</td><td>36 户、约 94 人</td></tr><tr><td>4</td><td>魏兴场镇</td><td>南、157~500m</td><td>场镇</td><td>约 2000 人</td></tr></table> 2、声环境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表水 与项目有关的地表水体为州河和魏家河，项目评价河段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等水环境敏感区。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为州河和魏家河评价河段的水环境，确保其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22）。 4、地下水环境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500米范围内的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5、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域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及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区域，区域内无国家保护的重点野生动植物，无名木古树及珍稀动植物等，无特殊文物保护单位。	序号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类别	规模	保护级别	1	环境空气	散居住户	东北、65~500m	居民	30 户、约 82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散居住户	东、95~500m	居民	15 户、约 40 人	3	场镇住户	东南、135~500m	居民	34 户、约 94 人	4	魏兴场镇	南、325~500m	场镇	约 2000 人	序号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类别	规模	保护级别	1	环境空气	散居住户	东北、105~500m	居民	34 户、约 94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散居住户	东、90~500m	居民	12 户、约 40 人	3	场镇住户	东南、160~500m	居民	36 户、约 94 人	4	魏兴场镇	南、157~500m	场镇	约 2000 人
序号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类别	规模	保护级别																																																					
1	环境空气	散居住户	东北、65~500m	居民	30 户、约 82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散居住户	东、95~500m	居民	15 户、约 40 人																																																						
3		场镇住户	东南、135~500m	居民	34 户、约 94 人																																																						
4		魏兴场镇	南、325~500m	场镇	约 2000 人																																																						
序号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及距离	类别	规模	保护级别																																																					
1	环境空气	散居住户	东北、105~500m	居民	34 户、约 94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2		散居住户	东、90~500m	居民	12 户、约 40 人																																																						
3		场镇住户	东南、160~500m	居民	36 户、约 94 人																																																						
4		魏兴场镇	南、157~500m	场镇	约 2000 人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	1、大气污染物： 营运期豆渣暂存间排放的恶臭气味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臭气浓度的相关标准限值。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芳香异味不属于废气污染物，不																																																										

准	执行相应的执行标准。 表3-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污染物</th><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th><th>厂界标准值 (mg/m³)</th><th rowspan="2">执行标准</th></tr><tr><th>二级 (新改扩建)</th></tr><tr><td>臭气浓度</td><td>/</td><td>20</td><td>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14554</td></tr></table> 2、废水：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因此，本项目废水不执行相应的排放标准。 3、噪声：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表1中的排放限值。 LAeq: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标准。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table><tr><th>时段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th>昼间 dB(A)</th><th>夜间 dB(A)</th></tr><tr><td>3 类</td><td>65</td><td>55</td></tr></table> 4.固体废物：固体废物的贮存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有关规定。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厂界标准值 (mg/m³)	执行标准	二级 (新改扩建)	臭气浓度	/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14554	时段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厂界标准值 (mg/m³)		执行标准										
		二级 (新改扩建)														
臭气浓度	/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14554													
时段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3 类	65	55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已经结束，属于补评项目。项目施工期主要是进行车间内房屋的隔断建设、设备的安装调试等，不涉及产生施工扬尘、施工废水等活动。因此，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施工噪声和固体废物。本次评价仅对施工期影响进行回顾性分析。

1、噪声

施工机械噪声是项目施工建设中主要污染因子。施工机械作业一般位于露天，其噪声传播距离远，影响范围大，是重要的临时性声源。本项目施工期常用的施工机械有：钻机、空压机、切割机等，产生的声源强度约为85~95dB(A)。另外，施工材料运输车辆也会产生一定的交通噪声。

本次环评采用衰减模式预测施工设备的噪声影响值，各设备声源在不同距离的衰减结果见下表。

表4-1 项目施工期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设备名称	声级测值 距离声源	预测结果 (dB(A))							
		6m	10m	20m	40m	45m	60m	100m	200m
钻机	85dB(A)	69.4	65	59.0	52.9	51.9	49.4	45	39.0
空压机	95dB(A)	79.4	75	68.9	63.9	61.9	59.4	55	49.0
切割机	90dB(A)	74.4	70	64.0	57.9	56.9	54.4	50	44.0

从上表中可看出，施工机械噪声在昼间影响较小，一般在距离噪声设备20m外，其设备噪声贡献值(约68.9dB(A))就可低于建筑施工场厂界昼间噪声限值(70 dB(A))。夜间要求较严，噪声要在距离机械设备100m以外才可低于55 dB(A) 的噪声控制值。

为降低噪声污染影响，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已落实以下噪声控制措施：

①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首先选用先进的、噪声较低的环保型设备，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使用各类机械，使机器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②合理安排工期，尽量缩短整个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时间，禁止夜间（22:00-次日6:00）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

③坚持文明施工，降低人为噪声，搬运该轻拿轻放。

④合理布局，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

⑤运输物料的车辆进入现场减速行驶、并禁止鸣笛。合理安排运输路线，物料运输通道尽量避开居民区和环境噪声敏感区。

通过采取上述控制措施，能够起到较好的隔声降噪效果。根据类比分析，施工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噪声隔声量取15dB(A)。由于本项目均位于园区内，因此本次厂界噪声预测时以孵化园园区厂界作为项目厂界。 预测结果如下： 表4-2 豆趣食品豆笋项目厂界处的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table><tr><th rowspan="2">项目</th><th rowspan="2">叠加声源</th><th rowspan="2">与声源距离</th><th rowspan="2">贡献值</th><th colspan="2">背景值</th><th colspan="2">执行标准</th><th colspan="2">达标情况</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h>昼间</th><th>夜间</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东厂界</td><td>81.5</td><td>15.0m</td><td>58.0</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r><td>南厂界</td><td>81.5</td><td>280.0m</td><td>32.6</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r><td>西厂界</td><td>81.5</td><td>8.0m</td><td>63.4</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r><td>北厂界</td><td>81.5</td><td>5.0m</td><td>67.5</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able> 表4-3 郝友来食品豆笋项目厂界处的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table><tr><th rowspan="2">项目</th><th rowspan="2">叠加声源</th><th rowspan="2">与声源距离</th><th rowspan="2">贡献值</th><th colspan="2">背景值</th><th colspan="2">执行标准</th><th colspan="2">达标情况</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h>昼间</th><th>夜间</th><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东厂界</td><td>81.5</td><td>48.0m</td><td>47.9</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r><td>南厂界</td><td>81.5</td><td>116.0m</td><td>40.2</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r><td>西厂界</td><td>81.5</td><td>8.0m</td><td>63.4</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r><td>北厂界</td><td>81.5</td><td>175.0m</td><td>36.6</td><td>/</td><td>/</td><td>70</td><td>55</td><td>达标</td><td>/</td></tr></table> 从上表预测结果可以看到，通过采取行之有效的噪声控制措施，项目施工期噪声能够实现厂界达标排放。同时，根据环评调查，本项目已结束的施工期也未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综上所述，只要采用适当的防振降噪措施，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机械设备噪声的影响可降至低水平，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要求，能够确保周边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声环境质量达到标准限值。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性的，在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后可减至最低，并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2、固体废物 主要包括：车间内房屋隔断建设产生的废弃建筑材料、设备安装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通过统一收集后，及时送至附近废弃资源回收站外售，或者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置。 根据环评调查，项目已结束的施工期，已对固体废物进行了妥善处置，未发生二次污染。										项目	叠加声源	与声源距离	贡献值	背景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81.5	15.0m	58.0	/	/	70	55	达标	/	南厂界	81.5	280.0m	32.6	/	/	70	55	达标	/	西厂界	81.5	8.0m	63.4	/	/	70	55	达标	/	北厂界	81.5	5.0m	67.5	/	/	70	55	达标	/	项目	叠加声源	与声源距离	贡献值	背景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81.5	48.0m	47.9	/	/	70	55	达标	/	南厂界	81.5	116.0m	40.2	/	/	70	55	达标	/	西厂界	81.5	8.0m	63.4	/	/	70	55	达标	/	北厂界	81.5	175.0m	36.6	/	/	70	55	达标	/
项目	叠加声源	与声源距离	贡献值	背景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81.5	15.0m	58.0	/	/	70	55	达标	/																																																																																																																	
南厂界	81.5	280.0m	32.6	/	/	70	55	达标	/																																																																																																																	
西厂界	81.5	8.0m	63.4	/	/	70	55	达标	/																																																																																																																	
北厂界	81.5	5.0m	67.5	/	/	70	55	达标	/																																																																																																																	
项目	叠加声源	与声源距离	贡献值	背景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81.5	48.0m	47.9	/	/	70	55	达标	/																																																																																																																	
南厂界	81.5	116.0m	40.2	/	/	70	55	达标	/																																																																																																																	
西厂界	81.5	8.0m	63.4	/	/	70	55	达标	/																																																																																																																	
北厂界	81.5	175.0m	36.6	/	/	70	55	达标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废气 运营期废气主要为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芳香异味、豆渣暂存间散发的恶臭气味。 1.1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 生产过程的芳香异味 豆笋生产过程的芳香异味主要来源于豆制品生产过程中煮浆、烘干，为无组织																																																																																																																									

排放。芳香异味属于具有气味的挥发性有机分子，这些分子往往含有特殊的原子或原子团。如甲醇、乙醇和异丙醇都带有羟基，它们的气味类似；各种羧酸都带有一股酸味；不少酯类物质都带有水果气味；一些含氮原子的分子气味都和氨气类似；含硫的，特别是含有巯基（-SH）的一些分子带有恶臭等等。

已采取的治理措施：本项目豆笋生产过程的特殊芳香气味不属于废气污染物，对人体健康无危害。但为了防止该特殊气味积聚，确保车间内空气流通，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在各自车间的墙体上设置一定数量的通风排气扇，增强通风换气，确保车间内空气流通，引导车间内芳香异味向周围大气环境扩散。

因此，采取车间通风换气后，项目营运期无组织排放的芳香异味对周边居民及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豆渣暂存间散发的恶臭

豆渣暂存间的恶臭气味，主要源于豆渣暂存时间过久或环境问题过高时，使豆渣内残留的蛋白质、淀粉等有机物发酵，产生酸臭、腐败的气味，以臭气浓度表征。

已采取的治理措施：

豆趣食品：根据环评调查，豆趣食品在生产车间东侧设有一个专用的封闭式豆渣暂存间，该暂存间与生产车间相对独立，仅有一个溜槽与车间2楼的磨浆区连通，方便生产时豆渣直接经溜槽进入豆渣暂存间。豆渣暂存间恶臭的控制，主要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当日产生、当日清运”，清运时清理干净，保持整洁，防止异味滋生。

郝友来食品：根据环评调查，郝友来食品在生产车间内设有一个专用的封闭式豆渣暂存间，与生产区相对独立。豆渣的输送采用溜槽。豆渣暂存间恶臭的控制，主要采取相应的管控措施，“当日产生、当日清运”，清运时清理干净，保持整洁，防止异味滋生。

项目已采取的豆渣暂存间恶臭控制措施，合理可行，能够避免豆渣暂存过程产生的恶臭污染影响。

1.2废气排放情况

表4-4 废气产生环节、污染物种类、排放形式及污染防治设施表

序号	污染物产生设施	废气产生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物治理设施名称	排放口类型	执行标准
1	煮浆、提皮、烘干	豆笋生产	芳香异味	无组织	车间通风换气	/	/
2	豆渣暂存间	固废暂存	臭气浓度	无组织	封闭式房间、及时清理外运	/	GB 14554-93

表 4-5 大气污染物排放表								
序号	生产设施编号	生产设施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量(t/a)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其他信息
						名称	浓度限值	
1	MF0001	煮浆、提皮、烘干	异味	/	车间通风换气	/	/	/
2	MF0002	豆渣暂存间	臭气浓度	/	封闭式房间、及时清理外运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

1.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并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食品制造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HJ 1030.3-2019）。结合本项目污染物的特点，制定营运期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6 营运期废气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豆渣暂存间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1.4环境影响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车间内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芳香异味和豆渣暂存间产生的恶臭。生产车间加强通风换气，及时清运豆渣等固废，降低异味影响。项目废气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且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对所在区域大气环境影响程度为可以接受的影响程度。

2、废水

2.1产排污环节及产生量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豆笋生产结束后的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以及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根据工程分析，豆趣食品的废水产生量约5.01m³/d，郝友来食品的废水产生量约2.81m³/d。

2.2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为豆笋食品生产项目，产生的废水水质相近，其污染物主要以 COD、BOD₅、氨氮等为主，有机物含量较高且大部分均可降解，属可生化性强的废水。

根据环评调查，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孵化园内，属于“园中园”。两个企业的废水经排入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进入孵化园配套建设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最终进入农产品加工园区的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园区配套的工业污水处理厂（即通川区魏兴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建设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待该污水处理工程建成后，本项目废水将进入该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

2.3 废水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 工艺可行性

根据调查，孵化园标准厂房配套建设的污水处理站，最早设计建设工艺为“隔油池+调节池+混凝气浮池+二级水解酸化池+二次沉淀池+消毒”，处理规模为 500m³/d，于 2016 年建成投运。2021 年，孵化园园区管理单位又启动了该污水处理站的技改工作，技改后处理规模仍为 500m³/d，处理工艺技改为“格栅+隔油沉砂池+化粪池+调节池+气浮分离机+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配有污泥池和污泥回流装置。

孵化园园区污水处理站技改后的工艺，属于 AO 工艺法也叫厌氧好氧工艺法，A(Anaerobic)是厌氧段，用于脱氮除磷；O(Oxic)是好氧段，用于除水中的有机物。它的优越性是除了使有机污染物得到降解之外，还具有一定的脱氮除磷功能，是将厌氧水解技术用为活性污泥的前处理，所以 AO 法是改进的活性污泥法。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一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HJ 1030.3-2019）“附录 A.1 方便食品制造业排污单位废水治理可行技术参照表”。本项目属于废水间接排放项目。本项目依托的污水处理站采用的工艺，均属于“附录 A.1”中的可行技术。

(2) 达标性分析

根据调查，孵化园园区污水处理站技改完成后，于 2021 年 6 月委托四川清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污水站的出水进行了水质监测。监测指标：pH、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根据监测结果，该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中的三级排放标准。

2.4 依托处理可行性论证

根据调查，目前本项目所处的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建设有园区污水管网，园区内各企业的废水经自建污水设施处理后，均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园区配套的工业污水处理厂（即通川区魏兴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建设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待该污水处理工程建成后，本项目废水将进入该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排入州河。

①现阶段排水

根据调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位于魏兴镇中心社区4组，已于2016年8月建成投运。该污水处理厂采用“水解酸化+改良Orbal氧化沟+滤布滤池+紫外、次氯酸钠消毒”的处理工艺，处理规模为日处理5000m³/d，服务范围包括魏兴场镇和蒲家场镇的生活污水、农产品加工集中区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管网包含了蒲家镇至魏兴场镇段和魏兴场镇污水主干管至污水处理厂段8.15km以及5.378km尾水管网段，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后经尾水管网排入州河。2021年5月，魏兴场镇污水

	处理厂又新建3000m³/d的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目前已正常运行；加上既有污水处理厂的设施，该污水处理厂目前总处理能力达8000m³/d。 本项目属于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本项目已于2021年建成投运，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总排水量约7.82m³/d，约占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规模的0.098%，水质和水量均不会对其处理能力造成冲击。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排放标准及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依托处理可行。 ②后期排水 根据调查，达州市金地水务有限公司拟投资23756万元，选址于通川区罗江镇高岩村2组，启动“通川区魏兴污水处理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的建设。目前，该项目处于环评阶段，预计2025年建成投运。 该污水处理工程占地面积约48.38亩，总设计处理规模1.5万m³/d，一阶段设计规模1.0万m³/d，预留二阶段0.5万m³/d用地。同时，拟新建配套污水管道约7.67公里，新建尾水管道约2.83公里，新建一体化污水泵站1座，设计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州河。该污水处理工程废水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改良型A/A/O工艺+高效沉淀池+活性砂滤池+臭氧催化氧化池+紫外线消毒”的三级处理工艺，服务范围为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范围内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 本项目位于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内，处于该工业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因此，待该工业污水处理厂建成投运后，本项目废水依托其处理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经孵化园园区自建的污水站处理达标后，进入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园区的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从水质和水量上分析，均可以满足要求。评价认为，本项目废水依托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完全可行的。 2.5 污染物源强及治理设施信息
--	---

表4-7 废水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生产线	污染 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 放 时 间 (d/a)	
			核算 方法	产生量 (m³/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 艺	效率 /%	核算 方法	排放 量 (m³/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豆趣 食品	生产 废水	COD	系数 法	1503	2000	3.01	生物 接触 氧化	/	系数 法	1503	407	0.61	2400
		BOD ₅			900	1.35					30	0.05	
		SS			350	0.53					214	0.32	
		氨氮			90	0.14					43.9	0.07	
郝友来 食品	生产 废水	COD	系数 法	843	2000	1.69	生物 接触 氧化	/	系数 法	843	407	0.34	2400
		BOD ₅			900	0.76					30	0.03	
		SS			350	0.30					214	0.18	
		氨氮			90	0.08					43.9	0.04	

表4-8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废 水 类 别	污 染 物 种 类	排 放 去 向	排 放 规 律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排 放 口 编 号	排 放 口 设 置 是 否 符 合 要 求	排 放 口 类 型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编 号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名 称	污 染 治 理 设 施 工 艺	是 否 为 可 行 技 术			
豆趣食品 生产废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孵化园 污水处 理站	间接 排放	TW001	孵化园污 水处理站	格栅+气浮 +AO+消毒	是	/	/	/
郝友来食 品生产废 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孵化园 污水处 理站	间接 排放	TW001	孵化园污 水处理站	格栅+气浮 +AO+消毒	是	/	/	/

2.6影响分析

本项目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属于豆笋食品生产企业，营运期废水主要为泡豆废水、设备和地面冲洗废水以及少量生活污水，污染物主要以 COD、BOD₅、SS、氨氮等为主，有机物含量较高属可生化性强的废水。通过依托孵化园园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的三级排放标准及相关接管水质要求后，进入达州市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园区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或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实现达标排放，对区域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3、噪声

3.1噪声源强

项目营运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各类生产设备，包括磨浆机、煮浆桶、真空泵、排风扇等。另外，物料运输车辆会产生一定的交通噪声，噪声声压级约为75~85dB(A)。另外，物料运输车辆会产生一定的交通噪声，噪声声压级约为75~85dB(A)。

表4-9 项目室内声源调查一览表											
区域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 边界距离/m	室内边 界声级 /dB(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 插入损 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 外距离
豆趣食品	生产车间	磨浆机	85	优选设备、设备 减震、建筑隔声、 加强管理	45.8,101.11,0	3	75.5	昼间	20	55.5	1
		煮浆桶	80		46.8,103.8,0	2	74.0		20	54	1
		过滤器	75		45.9,104.7,0	3	65.5		20	45.5	1
		真空泵	80		42.31,103,0	5	66.0		20	46	1
		排风扇	75		36.34,97.92,0	1	75.0		20	55	1
区域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 边界距离/m	室内边 界声级 /dB(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 插入损 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 外距离
郝友来食品	生产车间	磨浆机	85	优选设备、设备 减震、建筑隔声、 加强管理	87.97,-55.78,0	2	79.0	昼间	20	59	1
		煮浆桶	80		93.71,-56.46,0	2	74.0		20	54	1
		过滤器	75		96.74,-53.59,0	2	69.0		20	49	1
		真空泵	80		100.12,-54.94,0	4	68.0		20	48	1
		排风扇	75		93.03,-42.29,0	1	75.0		20	55	1
说明：表中坐标以孵化园园区进出大门为中心（E107.516911270,N31.350379260,高程 433.0m）为坐标原点，x 代表横轴，y 代表纵轴，z 代表竖轴											
表4-10 项目室外声源调查一览表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功率级/dB(A)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豆趣食品	运输车辆	32.64，124.98，0		85	加强装卸作业管理、合理 安排运输时间	昼间					
郝友来食品	运输车辆	50.67，-73.27，0		85	加强装卸作业管理、合理 安排运输时间	昼间					
根据环评调查，为减轻项目生产过程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均采取了如下的噪声控制措施：											
①从声源上控制，在满足功能要求的前提下，选择低噪声且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环保型设备。生产时加强对各类机械设备的维护保养，把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限度。											
②优化布局，建筑隔声。所有生产设备均布置在生产车间内并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利用车间厂房建筑隔声。											
③基础减振。在各噪声设备安装时，通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降低噪声产生。											
3.2环境影响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位于孵化园园区内属于“厂中厂”，与其他企业之间有标准厂房阻隔且周边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噪声预测时以孵化园的厂界作为本项目的厂界。											
预测时以生产车间的设备噪声为源强，预测到各厂界的贡献值的叠加值作为评											

价量，评价厂界噪声达标情况。营运期主要安排昼间生产，因此仅预测昼间厂界噪声的达标情况。

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情况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1 豆趣食品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源与敏感目标的距离	噪声背景值		噪声现状值		噪声标准		噪声贡献值		噪声预测值		较现状增量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界（159.3,3.82,0）	46m	/	/	/	/	65	55	26.7	/	/	/	/	/	达标	/
南界（90.01,-149.79,0）	250m	/	/	/	/	65	55	12.0	/	/	/	/	/	达标	/
西界（-9.6,-2.22,0）	11m	/	/	/	/	65	55	39.2	/	/	/	/	/	达标	/
北界（29.3,128.27,0）	13m	/	/	/	/	65	55	37.7	/	/	/	/	/	达标	/

表 4-12 郝友来食品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声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噪声源与敏感目标的距离	噪声背景值		噪声现状值		噪声标准		噪声贡献值		噪声预测值		较现状增量		超标和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界（159.3,3.82,0）	47m	/	/	/	/	65	55	28.4	/	/	/	/	/	达标	/
南界（90.01,-149.79,0）	87m	/	/	/	/	65	55	23.0	/	/	/	/	/	达标	/
西界（-9.6,-2.22,0）	12m	/	/	/	/	65	55	40.2	/	/	/	/	/	达标	/
北界（29.3,128.27,0）	176m	/	/	/	/	65	55	16.9	/	/	/	/	/	达标	/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豆趣食品和郝友来食品在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的情况下，两个项目的厂界四周噪声值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的排放限值要求。

3.3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文件，并结合本项目污染物的特点，制定营运期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4-13 营运期噪声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	噪声	1天（昼间1次）	每季度1次

4、固体废物

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豆渣和过滤杂质，均属于一般固废。

（1）豆趣食品的固废产生及已采取的措施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纸箱、塑料包装袋等，预计产生量约1.2t/a。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单位。

豆渣和过滤杂质：豆渣主要是磨豆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过滤杂质主要是煮浆

后过滤产生的固废废物，二者均属于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根据建设单位介绍，1斤黄豆可以加工成300g的豆笋，会产生约200g的豆渣及过滤杂质等固废（干基）。经计算，本项目年产200吨豆笋，则豆渣及过滤杂质产生量约133.33t/a，豆渣含水率约30%，则含水的豆渣及过滤杂质产生量约190.33t/a。

豆渣及过滤杂质产生后，通过溜槽直接滑入位于1楼的封闭式豆渣暂存间暂存。豆渣固废在保存良好未变质时，仍含有一定的营养物质属于可利用的固废，可以送至养殖场喂养畜禽动物。本项目豆渣等固废产生后，及时通知下游企业运走利用或处置，做到“当天产生、当天运走”，避免暂存过久豆渣发酵变质产生恶臭，造成二次污染影响。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人数约18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5kg/d · 人。经计算，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97t/a。厂区设垃圾桶收集后，及时外运附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处置。

在采取上述处置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做到了去向明确、妥善处置，未产生二次污染。

表4-14 豆趣食品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产生量	一般固废代码	贮存方式	处置去向
1	废包装材料	生产过程	1.2t/a	07	统一收集	废品回收站
2	豆渣及过滤杂质	生产过程	190.33t/a	34	暂存间临时贮存	养殖场
3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2.97t/a	/	袋装收集	由环卫清运

（2）郝友来食品的固废产生及已采取的措施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纸箱、塑料包装袋等，预计产生量约0.4t/a。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单位。

豆渣和过滤杂质：豆渣主要是磨豆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过滤杂质主要是煮浆后过滤产生的固废废物，二者均属于豆笋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根据建设单位介绍，1斤黄豆可以加工成300g的豆笋，会产生约200g的豆渣及过滤杂质等固废（干基）。经计算，本项目年产50吨豆笋，则豆渣及过滤杂质产生量约33.33t/a，豆渣含水率约30%，则含水的豆渣及过滤杂质产生量约47.61t/a。

豆渣及过滤杂质产生后，通过溜槽直接滑入位于1楼的封闭式豆渣暂存间暂存。豆渣固废在保存良好未变质时，仍含有一定的营养物质属于可利用的固废，可以送至养殖场喂养畜禽动物。本项目豆渣等固废产生后，及时通知下游企业运走利用或处置，做到“当天产生、当天运走”，避免暂存过久豆渣发酵变质产生恶臭，造成二次污染影响。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人数约10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5kg/d · 人。经计算，项

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5t/a。厂区设垃圾桶收集后，及时外运附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处置。

在采取上述处置措施后，本项目固体废物做到了去向明确、妥善处置，未产生二次污染。

表4-15 郝友来食品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	产生量	一般固废代码	贮存方式	处置去向
1	废包装材料	生产过程	0.4t/a	07	统一收集	废品回收站
2	豆渣及过滤杂质	生产过程	47.61t/a	34	暂存间临时贮存	养殖场
3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1.5t/a	/	袋装收集	由环卫清运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很小，其处理措施技术可行、经济合理。

5、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及影响分析

本项目系租用标准厂房进行建设，废水收集处理均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各类设施。因此，本项目营运期对区域地下水和土壤环境，无污染影响途径。

6、环境风险评价

环境风险评价是对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生产、使用、储存（包括使用管线运输）的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故（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发的事故）进行的评价。评价以突发性事故导致的危险物质环境急性损害防控为目标，对建设项目的环境风险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环境风险预防、控制、减缓措施，明确环境风险监控及应急建议要求，为建设项目环境风险防控提供科学依据。

6.1 豆趣食品项目

6.1.1 危险物质

（1）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

本项目为豆笋食品生产项目，从所用原料的物理化学性质来看，均无毒、无害，也不会产生由于有毒有害物质泄漏导致的火灾、爆炸和中毒事故，不会给公众带来严重危害，造成环境污染。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中B，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危险物质的储存或使用。

6.1.2 风险源识别及影响途径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和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物质风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

①物质风险性识别

	本项目原辅料主要为黄豆，该物质无风险性。 ②存储风险识别 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储存食品生产所需的各类原辅材料，不涉及风险物质储存。 ④生产装置风险识别 项目货物储存过程可能存在火灾的风险。 综上，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可燃货物若发生火灾等风险事故，将对周边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6.1.3风险防范措施 （1）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①做好库房通风和禁火工作，重点防火单元应禁止吸烟、使用明火，同时应避免电路短路引起火灾。若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②建立防火档案，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置防火标志。同时加强管理，严禁烟火，定期检查电路状况。配备充足的灭火设施。 ③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建立巡查记录。对职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④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方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执行有关防火安全规定和文件，组织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制定岗位防火责任制和安全操作规程，定期检查执行情况。保障电话等通讯畅通，配置火灾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及早发现火灾危险，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⑤应急措施。迅速撤离火灾区域与消防灭火无关人员至安全区。同时场内应急处理人员进行紧急处理，控制火势。与消防专业机构保持密切联系。事故发生时立即向消防专业机构求援。 ⑥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项目实际需要的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6.2郝友来食品项目 6.2.1危险物质 （1）危险物质及分布情况 本项目为豆笋食品生产项目，从所用原料的物理化学性质来看，均无毒、无害，也不会产生由于有毒有害物质泄漏导致的火灾、爆炸和中毒事故，不会给公众带来严重危害，造成环境污染。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中 B，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危险物质的储存或使用。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22 调整版)》，本项目使用的 R22 制冷剂（二氟一氯甲
--	---

	烷）（CAS 登记号：75-45-6）属于危险化学品。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 18218-2018），R22 制冷剂不涉及重大危险源。 6.2.2 风险源识别及影响途径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物质危险性识别和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物质风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 ①物质风险性识别 本项目冷藏库采用螺杆制冷压缩机组，制冷剂由厂家定期更换，不涉及制冷剂的储存。R22制冷剂在常温下为无色有轻微发甜气味的气体，引燃温度632℃，不燃烧不爆炸无腐蚀。不过受高热会分解放出有毒的氟化物和氯化物气体。 ②存储风险识别 项目生产过程主要储存食品生产所需的各类原辅材料，不涉及风险物质储存。 ④生产装置风险识别 项目货物储存过程可能存在火灾的风险，以及制冷剂高温分解放出有毒的氟化物和氯化物气体。 综上，本项目风险源主要为可燃货物若发生火灾等风险事故，以及冷库系统制冷剂高温分解产生的废气，将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6.2.3 风险防范措施 （1）火灾风险防范措施 ①企业必须加强管理，输送制冷剂的管道必须完好，连接紧密、无泄漏。输送制冷剂的压缩机、泵全部采用绝对无泄漏的无密封泵（屏蔽电泵或磁力泵），避免因密封事故而造成物料泄漏，杜绝事故排放。 ②做好库房通风和禁火工作，重点防火单元应禁止吸烟、使用明火，同时应避免电路短路引起火灾。若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③建立防火档案，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置防火标志。同时加强管理，严禁烟火，定期检查电路状况。配备充足的灭火设施。 ④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建立巡查记录。对职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⑤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方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执行有关防火安全规定和文件，组织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制定岗位防火责任制和安全操作规程，定期检查执行情况。保障电话等通讯畅通，配置火灾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及早发现火灾危险，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⑥应急措施。迅速撤离火灾区域与消防灭火无关人员至安全区。同时场内应急
--	---

处理人员进行紧急处理，控制火势。与消防专业机构保持密切联系。事故发生时立即向消防专业机构求援。

⑦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项目实际需要的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6.3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豆趣食品的风险源主要为储存货物的火灾事故，郝友来食品的风险源主要为储存货物的火灾事故和冷库系统制冷剂高温分解产生的废气事故。通过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上述两家企业的环境风险均是可控的。因此，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7、环保投资一览表

（1）豆趣食品

本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50万元，占总投资的4.75%。处理措施和处理效果从总体上看，能满足环保要求，可有效降低由于工程的建设所带来的环境污染和生态影响，经济合理、技术可行。本项目的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4-16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内 容	投资额 (万元)	备 注
废气 处理	车间异味：主要来自车间内提皮煮锅以及烘干过程，散发的豆制品芳香味，但不会对人体和环境造成污染影响。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1.0	已建
	豆渣间恶臭：主要源于豆渣放置过久后，因豆渣内的残留大豆蛋白发酵后产生腐败、酸臭或霉味。设置专用的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豆渣外运时务必清理干净，避免残留	/	日常管理措施
废水 处理	生产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每日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500m ³ /d，采用“格栅+隔油+化粪池+气浮分离+接触氧化+二沉池+清水池”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	/	依托
	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	依托
噪声 防治	选用环保型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封闭式车间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优化布局，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合理安排生产及运输作业时间	5.0	已建
固废 处置	豆渣和过滤杂质：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3.0	已建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	计入管理费用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	0.5	已建

	责清运		
	合 计	9.5	4.75%
(1) 郝友来食品 本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50万元，占总投资的13.00%。处理措施和处理效果从总体上看，能满足环保要求，可有效降低由于工程的建设所带来的环境污染和生态影响，经济合理、技术可行。本项目的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4-17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内 容	投资额 (万元)	备 注
废气处理	车间异味：主要来自车间内提皮煮锅以及烘干过程，散发的豆制品芳香味，但不会对人体和环境造成污染影响。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1.0	已建
	豆渣间恶臭：主要源于豆渣放置过久后，因豆渣内的残留大豆蛋白发酵后产生腐败、酸臭或霉味。设置专用的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豆渣外运时务必清理干净，避免残留	/	日常管理措施
废水处理	生产废水：主要为生产过程每日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500m ³ /d，采用“格栅+隔油+化粪池+气浮分离+接触氧化+二沉池+清水池”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	/	依托
	生活污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	依托
噪声防治	选用环保型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利用封闭式车间建筑隔声；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优化布局，尽量远离厂房边界；合理安排生产及运输作业时间	3.0	已建
固废处置	豆渣和过滤杂质：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2.0	已建
	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	计入管理费用
	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0.5	已建
	合 计	6.5	13.0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豆趣食品、郝友来食品	生产车间	异味	主要来自车间内提皮煮锅以及烘干过程，散发的豆制品芳香味，但不会对人体和环境造成污染影响。车间墙体上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
		豆渣暂存间	恶臭	主要源于豆渣放置过久后，因豆渣内的残留大豆蛋白发酵后产生腐败、酸臭或霉味。设置专用的房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豆渣外运时务必清理干净，避免残留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地表水环境	豆趣食品、郝友来食品	生产废水	pH、COD、BOD ₅ 、氨氮、SS 等	主要为生产过程每日设备清洗产生的废水，依托孵化园园区已建的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 500m ³ /d，采用“格栅+隔油+化粪池+气浮分离+接触氧化+二沉池+清水池”处理工艺）处理后，达标排入农产品加工园区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在建设中）；在园区工业污水厂建成投运前，排入魏兴场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限值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氨氮、粪大肠菌群等	依托孵化园园区已设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站，与园区生产废水一同处理后排放	
声环境	豆趣食品、郝友来食品	磨浆机、煮浆桶、真空泵等	设备噪声	建筑隔声、基础减振，设置专用设备间，加强维护管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豆趣食品、郝友来食品	营运期固体废物： （1）豆渣和过滤杂质：属于厨余垃圾，设有专用的豆渣临时堆放间收集，采取“当天产生、当天清运”的管理措施，避免造成恶臭污染，由当地饲料厂、养殖场等，及时收集再利用或处置 （2）废弃包装材料：主要为外购的袋装黄豆使用后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至废品回收站 （3）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运至附近场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由环卫负责清运。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无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豆趣食品	①做好库房通风和禁火工作，重点防火单元应禁止吸烟、使用明火，同时应避免电路短路引起火灾。若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②建立防火档案，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置防火标志。同时加强管理，严禁烟火，定期检查电路状况。配备充足的灭火设施。 ③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建立巡查记录。对职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④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方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执行有关防火安全规定和文件，组织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制定岗位防火责任制和安全操作规程，定期检查执行情况。保障电话等通讯畅通，配置火灾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及早发现火灾危险，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⑤应急措施。迅速撤离火灾区域与消防灭火无关人员至安全区。同时场内应急处理人员进行紧急处理，控制火势。与消防专业机构保持密切联系。事故发生时立即向消防专业机构求援。 ⑥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项目实际需要的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郝友来食品	①企业必须加强管理，输送制冷剂的管道必须完好，连接紧密、无泄漏。输送制冷剂的压缩机、泵全部采用绝对无泄漏的无密封泵（屏蔽电泵或磁力泵），避免因密封事故而造成物料泄漏，杜绝事故排放。 ②做好库房通风和禁火工作，重点防火单元应禁止吸烟、使用明火，同时应避免电路短路引起火灾。若一旦发生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③建立防火档案，确定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置防火标志。同时加强管

	理，严禁烟火，定期检查电路状况。配备充足的灭火设施。 ④实行每日防火巡查，并建立巡查记录。对职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 ⑤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方案，定期组织消防演练。执行有关防火安全规定和文件，组织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制定岗位防火责任制和安全操作规程，定期检查执行情况。保障电话等通讯畅通，配置火灾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及早发现火灾危险，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⑥应急措施。迅速撤离火灾区域与消防灭火无关人员至安全区。同时场内应急处理人员进行紧急处理，控制火势。与消防专业机构保持密切联系。事故发生时立即向消防专业机构求援。 ⑦按照《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地方和相关部门的要求，制定符合项目实际需要的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一旦发生事故，迅速采取有效处理措施进行抢险修复，最大限度降低对周围环境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无

六、结论

四川豆趣食品有限公司“豆趣公司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和四川郝友来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郝友来公司豆笋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周围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平面布置合理可行。本项目采取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污染物达综合利用或达标排放。建设单位只要严格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能够最大限度地减轻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从环保角度论证，本项目在所选地址建设是可行的。

